



安徒生童话全集之三

夜 莺

叶君健译

安徒生童话全集之三

夜

莺

叶君健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这个集子里的十一篇童话都是安徒生早期的作品。每篇童话都是一首美丽的诗篇，不仅可以引起小读者的美丽想象，同时也可以使成年的读者作深思。它们都充满了对于生活的热情和作者那种独特的幽默感。

目 次

飞箱	1
鸛鸟	12
铜猪	23
永恒的友情	45
荷马墓上的一朵玫瑰	63
梦神	67
玫瑰花精	91
牧猪人	101
荞麦	113
安琪儿	117
夜莺	122
译后记	141

飞 箱

从前有一个商人，非常有钱，他的银洋可以用来铺满一整条街，而且多余的还可以用来铺一条小巷。不过他没有这样作：他有别的方法使用他的钱，他拿出一个毫子，必定要赚回一些钱。他就是这样一个人——后来他死了。

他的儿子现在继承了全部的钱财；他生活得很愉快；他每晚去参加化装跳舞会，用纸币做风筝，用金币——而不用石片——在海边玩着打水漂的游戏。这样，钱就很容易花光了；他的钱就真的这样花光了。最后他只剩下四个毫子，此外还有一双便鞋和一件旧睡衣。他的朋友们现在再也不愿意跟他来往了，因为他再也不能跟他们一道逛街。不过这些朋友中有一位心地很好的人，送给他一只箱子，同时说：“把你的东西收拾进去吧！”这意思是很好的，但是他并没有什么东西可以收拾进去，因此他就自己坐进箱子里去。

这是一只很滑稽的箱子。一个人只须把它的锁按一下，这箱子就可以飞起来。它真的飞起来了。嘘——箱子

带着他从烟囱里飞出去了，高高地飞到云层里，越飞越远。箱子底发出响声，他非常害怕，他怕它裂成碎片，因为这样一来，他的筋斗可就翻得不简单了！愿上帝保佑！他居然飞到土耳其人住的国度里去了。他把箱子藏在树林里的枯叶子下面，然后就走进城里来。这倒不太困难，因为土耳其人穿着跟他一样的衣服：一双拖鞋和一件睡衣。他碰到一个牵着孩子的奶妈。

“喂，您——土耳其的奶妈，”他说，“城边的那座宫殿



的窗子开得那么高，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啊？”

“那是国王的女儿居住的地方呀！”她说。“有人曾经作过预言，说她将要因为一个爱人而变得非常不幸，因此谁也不能去看她，除非国王和皇后也在场。”

“谢谢您！”商人的儿子说。他回到树林里来，坐进箱子，飞到屋顶上，偷偷地从窗口爬进公主的房间。

公主正躺在沙发上睡觉。她是那么美丽，商人的儿子忍不住吻了她一下。于是她醒来了，大吃一惊。不过他说他是土耳其人的神，现在是从空中飞来看她的。这话她听来很舒服。

这样，他们就挨在一起坐着。他讲了一些关于她的眼睛的故事。他告诉她说：它们是一对最美丽的、乌黑的湖，思想像人鱼一样在它们里面游来游去。于是他又讲了一些关于她的前额的故事。他说它像一座雪山，上面有最华丽的大厅和图画。他又讲了一些关于鸛鸟的故事：它们送来可爱的婴儿^①。

是的，这都是些好听的故事！于是他向公主求婚。她

^① 据丹麦的民间传说，婴儿都是鸛鸟从埃及送来的。

马上就答应了。

“不过你在星期六一定要到这儿来，”她说。“那时国王和皇后将会来和我一起吃茶！我能跟一位土耳其人的神结婚，他们一定会感到骄傲。不过，请注意，你得准备一个好听的故事，因为我的父母都是喜欢听故事的。我的母亲喜欢听有教育意义和特殊的故事，但是我的父亲则喜欢听愉快的、逗人发笑的故事！”

“对，我将不带什么订婚的礼物，而带一个故事来，”他说。这样他们就分手了。但是公主送给他一把剑，上面镶得有金币，而这对他特别有用处。

他飞走了，买了一件新的睡衣。于是他坐在树林里，想编出一个故事。这故事得在星期六编好，而这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儿啦。

他总算把故事编好了，这已经是星期六。

国王、皇后和全体大臣们都到公主的地方来吃茶。他受到非常客气的招待。

“请您讲一个故事好吗？”皇后说；“讲一个高深而富有教育意义的故事。”

“是的，讲一个使我们发笑的故事！”国王说。

“当然的;”他说。于是他就开始讲起故事来。现在请你好好地听吧:

从前有扎火柴,这些火柴特别对自己的高贵出身感到骄傲。它们的始祖,那就是说一株大枫树,原是树林里一株又大又老的树。它们每一根火柴就是它身上的一块碎片。这扎火柴现在躺在打火匣和老铁罐中间的一个架子上。它们谈起它们年轻时代的那些日子来。

“是的,”它们说,“当我们在绿枝上的时候,那才真算是在绿枝上啊!每天早上和晚间我们总有珍珠茶喝——这是露珠。太阳只要一出来,我们整天就有太阳光照着,所有的小鸟都来讲故事给我们听。我们可以看得很清楚,我们是非常富有的,因为一般的宽叶树只是在夏天才有衣服穿,而我们家里的人在冬天和夏天都有办法穿上绿衣服。不过,伐木人一来,就要发生一次大的变革:我们的家庭就要破裂了。我们的家长成了一条漂亮船上的主桅——这条船只要它愿意,它可以走遍世界。别的枝子就到别的地方去了。而我们的工作却只是一些为平凡的人点火。因此我们这些出自名门的人就到厨房里来了。”

“我的命运可不同，”站在柴火旁边的老铁罐说。“我一出生到这世界上来，就受到了不少的摩擦和煎熬！我做的是一件实际工作——严格地讲，是这屋子里的第一件工作。我唯一的快乐是在饭后干干净净地，整整齐齐地，躺在架子上，同我的朋友们扯些有道理的闲天。除了那个水罐偶尔到院子里去一下以外，我们老是呆在家里的。我们唯一的新闻贩子是那位到市场去买菜的篮子。他常常像煞有介事地报告一些关于政治和老百姓的消息。是的，前天有一个老罐子吓了一跳，跌下来打得粉碎。我可以告诉你，他可是一位喜欢乱讲话的人啦！”

“你的话讲得未免太多了一点，”打火匣说。这时一块铁在燧石上擦了一下，火星散发出来。“我们不能把这个晚上弄得愉快一点么？”

“对，我们还是来研究一下谁是最高贵的吧？”火柴说。

“不，我不喜欢谈论我自己！”罐子说。“我们还是来开一个晚会吧！我来开始。我来讲一个大家经历过的故事，这样大家就可以欣赏它——这是很愉快的。在波罗的海边，在丹麦的山毛榉树林边——”

“这是一个很美丽的开端！”所有的盘子一起说。“这的

确是我所喜欢的故事!”

“是的，我就在那儿一个安静的家庭里度过我的童年。家具都擦得很亮，地板洗得很干净，窗帘每半月换一次。”

“你讲故事的方式真有趣!”毛帚说。“人们一听就知道，这是一个女人在讲故事。整个故事中充满了一种清洁的味道。”

“是的，人们可以感觉到这一点。”水罐子说。她一时高兴，就跳了一下，把水洒了一地板。

罐子继续讲故事。故事的结尾跟开头一样好。

所有的盘子都快乐得闹起来。毛帚从一个沙洞里带来一根绿芹菜，把它当做一个花冠戴在罐子头上。他知道这会使别人讨厌。“我今天为她戴上花冠，”他想，“她明天也就会为我戴上花冠的。”

“现在我要跳舞了，”火钳说，于是就跳起来。天啦！这婆娘居然也能翘起一只腿来！墙角里的那个旧椅套子也裂开来看它跳舞。“我也能戴上花冠吗？”火钳说。果然不错，她得到了一个花冠。

“这是一群乌合之众！”火柴想。

现在茶壶开始唱起歌来。但是她说她伤了风，除非她

在沸腾,她不能唱。但这不过是装模作样罢了:她除非在主人面前,站在桌子上,她是不愿意唱的。

老鹅毛笔坐在桌子边——女用人常常用它来写字:这支笔并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地方,他只是常常被插进墨水瓶太深,但他对于这点却感到非常骄傲。“如果茶壶不愿意唱,”他说,“那么就让她去吧!外边挂着的笼子里有一只夜莺——他唱得满好,他并没有受过任何教育,不过我们今晚可以不提这件事情。”

“我觉得,”茶壶说——“他是厨房的歌手,同时也是茶壶的异母兄弟——我们要听这样一只外国鸟唱歌是非常不对的。这算是爱国吗?让上街的菜篮来评判一下吧?”

“我有点恼,”菜篮说。“谁也想像不到我内心里是多么恼!这能算得是晚上的消遣吗?把我们这个家整顿整顿一下岂不是更好吗?请大家各归原位,让我来布置整个的游戏吧。这样,事情才会改变!”

“是的,我们来闹一下吧!”大家齐声说。

正当这时候,门开了。女用人走进来了,大家都静静地站着不动,谁也不敢说半句话。不过在他们当中,没有哪一只壶不是满以为自己有一套办法,自己是多么高贵。“只要

我愿意，”每一位都是这样想，“这一晚可以变得很愉快！”

女用人拿起火柴，点起一把火。天啦！火烧得多么响！多么亮啊！

“现在每个人都可以看到，”他们想，“我们是头等人物。我们照得多么亮！我们的光是多么大啊！”——于是他们都烧完了。

“这是一个出色的故事！”皇后说。“我觉得我好像就在厨房里，跟火柴在一道。是的，我们可以把我们的女儿嫁给你了。”

“是的，当然！”国王说，“你在星期一就跟我们的女儿结婚吧。”

他们把他称为“你”，因为他现在是属于这一家的了。

举行婚礼的日子已经确定了。在结婚的头天晚上，全城都大放光明。饼干和点心都随便在街上散发给群众。小孩子们用脚尖站着，高声喊“万岁！”同时在手指上吹起口哨来。真是非常热闹。

“是的，我也应该让大家快乐一下才对！”商人的儿子想。因此他买了些焰火和炮竹，和种种可以想象得到的鞭

炮。他把这些东西装进箱子里，于是向空中飞去。

“拍！”放得多好！放得多响啊！

所有的土耳其人一听见就跳起来，弄得他们的拖鞋都飞到耳朵旁边去了。他们从来没有看见过这样的火球。他们现在知道了，要跟公主结婚的人就是土耳其的神。

商人的儿子坐着飞箱又落到森林里去，他马上想，“我现在要到城里去一趟，看看这究竟产生了什么效果。”他有这样一个愿望，当然也是很自然的。

嗨，老百姓讲的话才多哩！他所问到的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一套故事。不过大家都觉得那是很美的。

“我亲眼看到那位土耳其的神，”一个说。“他的眼睛像一对发光的星星，他的胡须像起泡沫的水！”

“他穿着一件火外套飞行，”另外一个说；“许多最美丽的天使藏在他的衣褶里向外窥望。”

是的，他所听到的都是最美妙的传说。在第二天他就要结婚了。

他现在回到森林里来，想坐进他的箱子里去。不过箱子到哪儿去了呢？箱子被烧掉了。焰火的一颗火星落下来，点起了一把火。箱子已经化成灰烬了。他再也飞不起来了。

也没有办法到他的新娘子那儿去。

她在屋顶上等待了一整天。她现在还在那儿等待着哩。而他呢,他在这个茫茫的世界里跑来跑去讲儿童故事;不过这些故事再也不像他所讲的那个“火柴故事”一样有趣。



鹤 鸟^①

在一个小城市的最末尾的一座屋子上，有一个鹤鸟窠。鹤鸟妈妈和她的四个小孩子坐在里面。他们伸出他们的头和小小的黑嘴——因为他们的嘴还没有变红。在屋脊上不远的地方，鹤鸟爸爸在直直地站着。他把一只脚缩回去，为的是要让自己尝点站岗的艰苦。他站得那么直，人们很容易以为他是木头雕的。他想：“我的太太有一个人在她的窠旁边站岗，可是有面子了。谁也不会知道，我就是她的丈夫。人们一定以为我是奉命站在这儿的。这可真是漂亮！”于是他就继续用一只腿站下去。

在下边的街上，有一群小孩子在玩耍。当他们一看到鹤鸟的时候，他们中间最大胆的一个孩子——不一会所有的孩子——就唱出一支关于鹤鸟的古老的歌。不过他们只唱着他们所能记得的那一点：

鹤鸟，鹤鸟，快些飞走；



去呀，今天是你呆在家里的时候。

你的老婆在窠里睡觉，

怀中抱着四个小宝宝。

老大，他将会被吊死，

老二将会被打死，

老三将会被烧死，

老四将会落下来跌死！

“请听这些孩子唱的什么东西！”小鹳鸟们说。“他们说我们会被吊死和烧死！”

“你们不要管这些事儿！”鹳鸟妈妈说，“你们只要不理，什么事也不会有！”

小孩子继续唱着，同时用手指着鹳鸟。只有一位名字叫彼得的孩子说讥笑动物是一桩罪过，因此他自己不愿意参加。

鹳鸟妈妈也安慰着她的孩子。“你们不要去理会这类

① 这是一种长腿的候鸟。它经常在屋顶上做窠。像燕子一样，它到冬天就飞走了。据说是飞到埃及去过冬。丹麦人非常喜欢这种鸟。根据他们的民间传说，小孩子的出生就是鹳鸟送来的。

事儿。”她说，“你们应该看看爸爸站得多么稳，而且他还是用一条腿站着！”

“我们非常害怕。”小鹤鸟们齐声说，同时把头深深地缩进窠里来。

第二天孩子们又出来玩耍，又看到了这些鹤鸟。他们开始唱道：

老大将会被吊死，
老二将会被烧死——

“我们会被吊死和烧死吗？”小鹤鸟们说。

“不会，当然不会的，”妈妈说。“你们将会学着飞；我来教你们练习吧。这样我们就可以飞到草地上去，拜访拜访青蛙；他们将会在水里对我们敬礼，唱着歌：‘啾！—啾！啾—啾！’然后我们就把他们吃掉，那才够痛快呢！”

“那以后呢？”小鹤鸟们问。

“以后所有的鹤鸟——这国家里所有的鹤鸟——将全体集合拢来；于是秋天的大演习就开始了。这时大家就好好地飞，这是非常重要的。谁飞得不好，将军就会用嘴把他

啄死。所以演习一开始，他们就要好好地学习。”

“到那时候，像小孩子们唱的一样，我们就会被打死了：——听吧，他们又在唱了。”

“你们要听我的话，不要听他们的话，” 鹤鸟妈妈说。
“在这次大演习以后，我们就要飞到温暖的国度里去，远远地从这儿飞走，飞过高山和树林。我们将飞到埃及去。那儿有三角的石头房子——这些房子的顶是尖的，高高地伸到云层里去。它们名叫金字塔，它们的年龄比鹤鸟所能想象的还要老。这个国度里有一条河。有时它溢出了河床，弄得整个国家全是泥巴。这时我们就可以在泥巴上走，找青蛙吃。”

“哦！”所有的小鹤鸟齐声说。

“是的！那地方真舒服！人们整天什么事情都不必做，只是吃喝。当我们在那儿享福的时候，这儿的树上连一片绿叶子也没有。这儿的天气是那么冷，连云块都冻成了小片，落下来像些稀烂的白布片！”

她的意思是指雪，不过她没有办法表达清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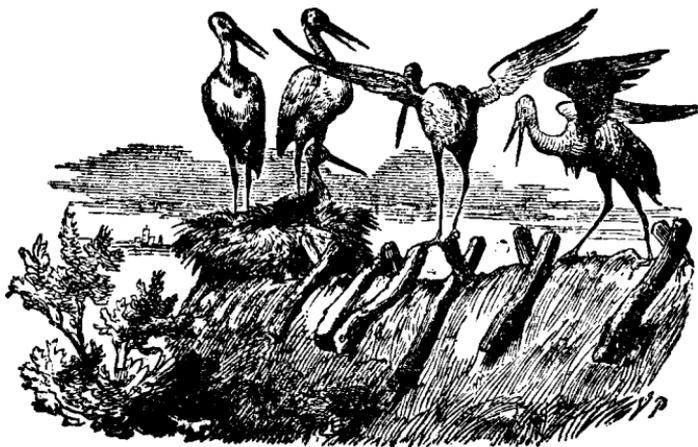
“顽皮的孩子也会冻成小片么？”小鹤鸟们问。

“不，他们不会冻成小片的；不过他们跟那也差不多了。”

他们得呆在黑房间里,愁眉苦脸。相反地,你们却飞到外国去,那儿有花香,有温暖的太阳光!”

这次以后,有一段时间过去了。小鸟已经长得很大,可以在窠里站得起来,并且远远地向四周眺望。鹳鸟爸爸每天飞回来时总是带着好吃的青蛙、小蛇以及他所能寻到的鹳鸟吃的山珍海味。啊!当他们在他们面前玩些小花样的时候,他们是多么高兴啊!他把头一直弯向尾巴上去,把嘴弄得砰砰地响,像一个小拍板。接着他就讲故事给他们听——全是关于沼泽地的故事。

“听着,现在你们得学着飞!”有一天鹳鸟妈妈说。四只小鹳鸟也得走出窠来,到屋脊上去。啊,他们走得多么不



稳啊！他们把翅膀张开来保持平衡。虽然如此，他们还是几乎摔下来了。

“请看着我！”妈妈说。“你们要这样把头翘起来！你们要这样把脚伸开！一、二！一、二！你要想在这世界上活下去就得这样！”

于是她飞行了短短的一段距离。这些小鸛鸟笨拙地跳了一下。砰！——他们落下来了。因为他们的身体太重了。

“我不要飞了！”一只小鸛鸟说，同时钻进窠里去；“飞不到温暖的国度里去我也不在乎！”

“当冬天来了的时候，你想在这儿冻死吗？你想让那些小孩子来把你吊死，烧死，烤焦吗？我现在可要叫他们来啦！”

“哦，不要叫吧！”这只小鸛鸟说，同时像别的小鸛鸟一样，又跳到屋顶上来了。到第三天他们能够真正飞一点了。于是他们就以为他们可以在空中坐着，在空中休息了。他们试了一下，可是——砰！——他们翻下来了，所以他们又得赶忙拍着翅膀。现在小孩子们又走到街上来了。他们唱着歌：

鹤鸟，鹤鸟，快些飞走！

“我们飞下去把他们的眼珠啄出来好吗？”小鹤鸟们问。

“不可以，”妈妈说，“让他们去吧！听我的话——这是更重要的事情！一、二、三！——现在我们可以向右飞！一、二、三！——现在我们可以向左绕着烟囱飞！看，这样飞好多了！你们的翅膀最后拍的那一下子非常好，非常利落，明天我可以准许你们和我一道到沼泽地去！有好几个可爱的鹤鸟家庭带着孩子到那儿去，让我看看，我的孩子最漂亮。把头昂起来，这样才好看，这样才得到别人钦佩！”

“不过，对那几个顽皮的孩子，我们不报复他们一下么？”小鹤鸟们问。

“他们要怎样叫就让他们怎样叫吧。当他们冻得发抖的时候，当他们连一片绿叶子或一个甜苹果也没有的时候，你们将远走高飞，飞到金字塔的国度里去。”

“是的，我们要报复一下！”他们互相私语着，于是他们又开始练习。

在街上的这些顽皮孩子中，最糟糕的是那个最喜欢唱着挖苦人的歌子的孩子。歌就是他带头唱起来的，而且他

还是一个非常小的孩子哩。他还不到六岁。小鹤鸟们无疑地相信他有一百岁，因为他比鹤鸟爸爸和妈妈不知要大多多少。事实上他们怎么会知道小孩子和大人的岁数呢？他们要在这个孩子身上报仇，因为带头唱歌的就是他，而且他一直在唱。小鹤鸟们非常地生气。他们越长大，他们就越不能忍受这种歌。最后妈妈只好答应准许他们报仇，但是他们必须等到他们住在这国家的最后一天才能行动。

“我们得先看一看你们在这次大演习中的表现怎样？如果你们的成绩很坏，弄得将军不得不用嘴啄你们的前胸，那么那些小孩子说的话就是对的了，至少在某方面是如此！我们看吧！”

“是的，你看吧！”小鹤鸟们齐声说。于是他们把一切气力都拿出来。他们每天练习，他们飞得那么整齐和轻松，即使看看他们一眼都是快乐的事情。

现在秋天到来了。所有的鹤鸟开始集合，准备在我们过冬的时候，向温暖的国度飞去。这是一次演习！他们得飞过树林和村子，试试他们究竟能飞得多好。它们知道这是一次大规模的飞行。这些年轻的鹤鸟们做出了很好的成绩，得到了“善于捉青蛙和小蛇”的评语。这要算是最高的

分数了。他们可以吃掉青蛙和小蛇，实际上他们也这样做了。

“现在我们要报仇了！”他们说。

“是的，一点也不错！”鹤鸟妈妈说，“我现在想出了一个最好的主意！我知道有一个水池，里面睡着许多婴孩。他们在等待鹤鸟来把他们送到他们的父母那儿去。这些美丽的婴孩在睡着做些甜蜜的梦——做了些他们今后不会再做到的甜蜜的梦。所有的父母都希望能得到这样一个孩子，而所有的孩子都希望有一个姊妹或兄弟。现在我们可以飞到那个池子里去，送给那些没有唱过讨厌的歌或讥笑过鹤鸟的孩子每人一个兄弟或妹妹。那些唱过的孩子一个也不给！”

“不过那个开头唱的孩子——那个顽皮的丑孩子！”小鹤鸟们都叫出声来，“我们应该对他怎样办？”

“那个池子里还有一个死孩子——一个做梦做死了的孩子。我们就把这个孩子送给他吧。那么他就会哭，因为我们带给他一个死了的小兄弟，不过那个好孩子——你们还没有忘记过他吧——他说过：‘讥笑动物是一桩罪过！’我们将特地送给他一个弟弟和妹妹。因为他的名字是叫做彼

得，你们大家也叫彼得吧！”

她所说的这句话大家都遵从了。所有的鹳鸟都叫彼得，他们现在还叫这个名字哩。



铜 猪

在佛罗伦斯城^①里，离大公爵广场不远，有一条小小的横街，我想它是叫做波尔塔·罗萨。在这条街上的一个蔬菜市场前面，有一只非常艺术的铜猪。这动物，因了年代的久远，已经变成了墨绿色。一股新鲜清亮的水从它嘴里喷出来。它的鼻子发着光，好像有人把它擦亮了似的。事实上也是如此：成千上万的小孩子和穷人，常常用手抓住这动物的鼻子，把他们的嘴凑上去去喝水。当你看到一个半裸着的天真孩子紧紧地抱着这只好看的动物、把他鲜红的嘴唇凑到它的鼻子上面的时候，这真是一幅美丽的图画。

无论什么人，一到佛罗伦斯来就很容易找到这块地方。他只须问一声他所碰到的头一个乞丐，他就可以找到这只古铜猪。

这是一个冬天的夜晚，夜深了。山上都盖满了雪；可是月亮还在照着，而且意大利的月光，跟阴惨惨的北欧冬天

的日光比起来，也不见得有什么逊色。不，比那还要好，因为空气在发着光，使人感到轻快；而在北欧呢，那种寒冷、灰色、像铅一样的阴沉气氛，把我们压到地上——压到又寒又湿的、将来总有一天会压我们的棺材的地上。

在公爵的花园里，在一片松树林下面——这儿有一千株玫瑰在冬天开着花——有一个衣衫褴褛的孩子，他坐了一整天。他是意大利的一个缩影：那么美丽，满脸微笑，但是极端穷苦。他是又饥又渴，谁也不给他一个毫子。天黑了的时候，这花园的门要关了，看守人就把他赶出来。他站在亚尔诺河^②的桥上，沉思了好久。他望着星星——它们在他和这座美丽的大理石桥之间的水上闪耀着。

他向那个铜猪走去。他半跪在地上，用双手抱着他的脖子，同时把他的小嘴凑到它亮光光的鼻子上去，喝了一大口新鲜水。附近有几片生菜叶子和一两个栗子：这就是他

① 这是意大利中部佛罗伦斯（**Florrents**）的首府。在意大利文里叫做翡冷翠（**Firenze**），一般被称为“花的城市”（**La citta dei fiori**），因为它里面和周围的平原上生长着许多花。它里面有许多古老的建筑和雕刻，是一个极富有艺术价值的城市。

② 亚尔诺河（**Arno**）是意大利中部的一条河，流过佛罗伦斯城。

的晚餐。这时街上什么人也没有，只有他一个人。他骑在铜猪的背上，腰向前弯，他长满了卷发的头搁到这动物的头上。在不知不觉之间，他就睡去了。

这是半夜。铜猪动了一下。于是他就听到它很清楚地说：“你这小家伙，骑稳啦，我可要开始跑了！”它也就真的背着他跑起来了。这真是一次很滑稽的旅行。他们先跑到大公爵广场上去。背着那位大公爵塑像的大铜马高声地嘶



鸣了一阵。老市政府门框上的彩色市徽射出光来，像透亮的图案；米开朗琪罗的“大卫”^①在挥着掷石器^②。这些东西中有一种奇异的生命在搏动着！表现伯尔苏斯^③的和萨比尼人^④的被蹂躏的一系列的古铜像，不仅仅都有生命，它

们还发出一阵死亡的叫声,在这个美丽的、孤寂的广场上震响。

铜猪在乌菲齐宫^⑤旁的拱道下面停下来——从前的贵族常常到这儿过狂欢节。

“骑稳啦!”这动物说,“骑稳啦,因为我们现在要上楼了。”这小家伙一半儿高兴,一半儿吃惊,说不出一句话来。

他们走进一条很长的画廊。这地方他很熟悉,因为他以前曾经来过。墙上挂满了画;这儿还有许多全身像和半身像。它们被最明亮的灯光照着,好像是在白天一样。不

① 米开朗琪罗 (Michelangelo Buonaroti, 1475—1564) 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期的一个伟大的雕刻家、建筑家和诗人。“大卫”是他所刻的基督圣徒大卫的一个巨大的大理石像。

② 这是古代的一种武器:它是一种两端系有绳子的皮带。石块或子弹放在里面,经过一番挥转,便借离心力而射出。

③ 这是指佛罗伦斯艺术家且林尼 (Benvenuto Cellini) 所雕的一个铜像。它代表希腊的勇士伯尔苏斯 (Perseus) 砍掉一个女妖 Medusa 的头。

④ 萨比尼人 (Sabine) 是住在意大利中部的一个民族。他们在纪元前二九〇年被罗马人所征服。他们的女人受到征服者的大规模的蹂躏。

⑤ 这是佛罗伦斯一个有名的绘画陈列馆 (Palazzo degli uffizi), 里面陈列着意大利各个时代的名画。

过,当通到旁边房间的门打开的时候,那景象真是再美丽也没有了。这孩子记得这儿的华丽景象,不过在今天夜里,一切更显得非凡地壮丽。

这儿立着一个可爱的裸体妇人,她是那么美,只有大自然和最伟大的艺术家才能把她创造出来。她的美丽的肢体在轻柔的移动;她的脚下有海豚在跳跃;她的双眼射出永恒不朽的光芒。世人把她叫作麦蒂齐的“维纳斯”^①。她的两旁立着许多大理石像——它们都被注入了生命的精灵。这都是美丽的裸体男子;有一个正在磨剑,因此他被叫做磨剑人。另一系列的雕像是一群搏斗的武士;斗士们都在磨剑,他们都要争取这位美的女神。

这孩子在这种壮观面前感到惊奇。墙上射出种种的光彩,一切都有生命,都能动作。维纳斯——现世的维纳斯像——丰满而又热情,正如提香^②见到她时一样,显出双重的形象。这真是一种奇观。这是两个美丽女人的画像:她们娇美的、裸着的肢体伸在柔软的垫子上;她们的胸脯在起伏

^① 这是爱情的女神维纳斯(Venus)的名雕像之一。麦蒂齐是佛罗伦斯的统治者,相传他热心保护文学、艺术和诗人。

^② 提香(Titian, 1477—1576)是意大利威尼斯学派的一个名画家。

地动着,她们的头也在动着,弄得她们浓密的卷发垂到她们圆润的肩上,同时她们乌黑的眼睛表示出她们炽热的内心。不过没有任何一张画敢走出画框。美的女神、斗士和磨剑人留在自己的原位置上,因为圣母、耶稣和圣·约翰所射出的荣光,把他们罩住了。这些神圣的画像已经不再是画像了,他们就是神本身。

从这一个殿到那一个殿,是说不尽的光彩!是说不尽的美丽!这小家伙把这些东西全都看了,因为铜猪是一步一步地走过这些美和这些光。下一幅画总是冲淡头一幅画的印象。只有一幅图画在他的灵魂里面深深地生下了根,这是因为它里面有很多幸福的孩子——而这小家伙有一次在大白天里曾经对这些孩子点过头。

有许多人在这幅画面前漠不关心地走过,而这幅画却是一个诗的宝库。它表现救主走向地狱。不过他周围的人并不是受难者,而是邪教徒。这幅画是佛罗伦斯人安季奥罗·布龙岂罗^①绘的。它里面最美的东西是孩子面上的表情——他们认为自己能走进天国的那种信心;有两个小家

^① 安季奥罗·布龙岂罗(Angiolo Broncino, 1502—1572)是佛罗伦斯的一个画家。

伙已经拥抱在一起，还有一个在对那个站在他下面的伸着手，似乎在说：“我要到天国去了！”年纪大的人都站在那儿犹疑，有的在希望，有的在主耶稣面前卑微地低着头。

这孩子把这幅画看得比任何画都久。这时有一个低微的叹息声发出来了：它是从这幅画里发出来的呢，还是从这动物发出来的？小家伙对那些微笑着的孩子们高举起他的手……于是铜猪就背着他跑出去了，一直跑出那个敞开着的大门。

“我感谢你和祝福你，你——可爱的动物！”小家伙说，同时把铜猪拍了几下。它就砰！砰！跳下了台阶。

“我也感谢你和祝福你！”铜猪说。“我帮助了你，你也帮助了我呀，因为只有当一个天真的孩子骑在我背上的时候，我才能有力量跑动！是的。你看吧，我还能走到圣母画像面前那盏灯的光亮下面去呢。什么地方我都可以把你带去；只有教堂我不能进去！不过，只要你在我身上，我站在外面就可朝着敞开的大门看见里面的东西了。请你不要从我的背上溜下来吧；因为如果你这样做，我就会停下来死掉，像你白天在波尔塔·罗萨看到我的那个样子。”

“我不离开你，我亲爱的朋友！”小家伙说。

于是他们就以飞快的速度跑过佛罗伦斯的街道，一直跑到圣·克鲁采教堂前面的广场上。

教堂的门自动地向两边开了，祭坛上的灯光射到教堂外面来，一直射到这孤独的广场上。

教堂左边的一个墓碑上发出一道奇异的强光，无数移动着的星星在它周围形成一道光圈。墓上有一个纹章发出光辉，一架以绿色为背景的红色梯子射出火一般的光焰，这就是加里勒奥^①的坟墓。这是一个朴素的墓碑，不过这绿地上的红色梯子是一种极有意义的纹章：它好像就代表艺术，因为艺术的道路总是经过一个灼热的梯子通到天上去的。一切心灵的先知^②都升到天上，像先知伊里亚^③一样。

在教堂的右边，刻满了花纹的石棺上的每一个半身像，似乎都具有生命。这儿立着密开朗琪罗；那儿立着戴有桂

① 加里勒奥（Galileo, 1564—1642）是意大利的天文学家和物理学家，发明过许多物理学上的定律。他同时是佛罗伦斯大学的教授。

② 指艺术家。据基督教圣经上的意义，先知是指代上帝——即真理——而说教的人。

③ 古代希伯莱民族的一个伟大的先知。

冠的但丁、亚尔菲埃里^①和麦其亚维里^②，因为在这儿，伟人们——意大利的光荣——都是并排地躺在一起。这是一座华丽的教堂，比佛罗伦斯的大理石大教堂更要美丽，但是没有那样宽大。

那些大理石刻的衣服似乎在飘动，那些巨大的石像似乎把头抬得更高，在黑夜的歌声和音乐中，朝着那明亮的、射出光彩的祭坛凝望——这儿有一群穿着白衣的孩子在挥动着金制的香炉。强烈的香烟从教堂流到外面空旷的广场上。

这孩子向这闪耀着的光辉伸出他的手。在这同时，铜猪又开始奔跑：他得把它紧紧地抱着。风在他的耳朵旁边呼啸；他听到教堂开门的时候，门上的枢纽发出叽嘎的响声。在这同时，他的知觉似乎离开了他，他打了一个寒颤，同时他就醒了。

^① 亚尔菲埃里（Vittorio Alfieri，1749—1803）是意大利的一个剧作家和诗人。

^② 麦其亚维里（Niccolo di Bernardo Machiavelli，1469—1527）是佛罗伦斯的政治家和政理论家，一位泼辣的“不择手段，只求达到目的”的外交家。

这是早晨。他仍然坐在铜猪的背上，但他差不多已经要滚下来了。这只猪仍然像过去一样，立在波尔塔·罗萨的那块老地方。

这孩子一想起那个他称为“母亲”的女人，心中就充满了恐惧和战栗。她昨天叫他出去讨几个钱回来，而他现在却一个铜子也没有弄到手，并且还感到又饥又渴。他又把铜猪的脖子拥抱了一次，吻了吻它的鼻子，对它点点头，然后就走开了。他走进一条最狭小的街道——狭小得只够让一只驮着东西的驴子走过去。一扇用铁皮包着的大门半掩着。他走了进去，爬上了砖铺的梯子——梯子两边的墙非常脏，只有一根光滑的绳子算是梯子的扶手。他一直爬到晒着许多破衣的阳台上。从这儿又有一道梯子通到下边的院子。这里有一口水井，同时有许多铁丝从这口井牵到各层的楼上。许多水桶并排地悬着；辘轳格格地响起来，于是水桶就在空中东摇西摆，水洒得满院子都是。另外还有一道要倒的砖梯通到楼上。有两个俄国水手正在兴匆匆地走下楼来，几乎把这个可怜的孩子撞倒了：他们在这儿狂欢了一夜，正要回到船上去。一个年纪不小的胖女人，长着一头粗硬的黑发，送他们下楼。

“你带了什么东西回来？”她问这孩子。

“请不要生气吧！”他哀求着。“我什么东西也没有讨到——什么东西也没有！”他紧抱着“母亲”的衣服，好像想要吻它似的。

他们走进一个小房间里去。我不想来描写它。我只想说一件事情：它里面有一个带把手的土钵子，里面烧着炭火。它的名字叫做“玛丽多”^①。她把这钵子抱在怀里，暖着自己的手指。随后她就用手肘把这孩子一推。

“你总会带回几个钱吧？”她问。

孩子哭起来。她用脚踢了他几下，他哭得更厉害起来。

“请你放安静一点，不然我就会把你这个尖叫的脑袋敲破！”她说，同时挥动她手中抱着的火钵。孩子发出一声尖叫，倒在地上。这时一位邻居——她手上也抱着一个“玛丽多”——走进来了。

“菲丽姬达，你又在对这孩子干什么？”

“这孩子是我的！”菲丽姬达回答说。“假如我愿意的话，我可以把他打死，也可以把你打死，贾妮娜！”

^① 这个字的意大利原文是 **Marito**，即“丈夫”“爱人”的意思。

于是她挥舞着火钵。另一位也采取自卫行动，举起了她的火钵。这两个火钵互相殴打，弄得碎片、火星和火灰在屋里四处飞扬。可是孩子就在这时候溜出门，越过天井，跑出去了。这可怜的孩子一直在跑，连气也喘不过来。他在圣·克鲁采教堂面前停下来。头天晚上这教堂的门还是为他开着的。他走进去。一切都在放射着光辉。他在右边的第一个坟旁跪下来。这是密开朗琪罗的坟。他马上放声大哭。有的人来，有的人去。他们念着弥撒，可是谁也没有理这孩子。只有一个年老的市民停住望了他一眼，随后他也像其余的人一样，离去了。

饥饿鞭挞着这孩子；他已经没有气力，病了。他爬到墙和大理石墓碑之间的一个角落里，睡着了。这时已经将近黄昏，有一个人拉了他一下，把他惊醒了。他跳起来，原来刚才那位老市民正站在他面前。

“你病了吗？你的家在什么地方？你在这儿呆了一整天吗？”这是这位老人所问的许多问题中的几个问题。

他回答了。这位老人把他带到附近一条偏僻街上的小屋子里去。他们来到一个制造手套的店里。当他们走进的时候，有一个妇人在忙着做缝纫。一只小小的白哈巴狗——

它身上的毛剃得精光，人们可以看得见它鲜红的皮肤——在桌上跳来跳去，同时还在这孩子面前翻起筋头来。



“天真的动物马上就相互认识了，”女人说。

她抚摸着这孩子和小狗。这对善良的夫妇给这孩子一些食物和饮料，同时说他可以在这儿过一夜，第二天裘赛比爸爸可以到他的母亲面前去讲情。他在一个简陋的小床上睡觉，不过对于他这个常常在硬石板上睡觉的人来说，这床简直是太舒服了。他睡得很好，梦见那些美丽的绘画和那只铜猪。

裘赛比爸爸第二天早上出去了。这个可怜的孩子对于

这件事并不感到高兴，因为他知道他出去的目的是要把他送回到他母亲那儿去。于是他哭起来，吻着那只快乐的小狗。那妇人点点头，表示同意他们俩的行为。

裘赛比爸爸带回了什么消息呢？他跟他的太太讲了很久的话，而她一直在点着头，抚摸着这孩子的脸。

“他是一个可爱的孩子！”她说。“他也能像你一样，成为一个很能干的手套匠人！你看，他有多么细致的手指！圣母注定他要成为一位手套制造家。”

孩子留在这家里，妇人教他缝手套；他吃得很好，也睡得很好，同时也很快乐，他还开始跟“最美的人儿”——这就是那只小狗的名字——开玩笑呢；可是妇人伸出手指来吓他，骂他，还和他生气。这触动了孩子的心事。他在他的小房间里默默地坐着。房间面对着一一条晒着许多皮的街道；窗子上有很粗的铁栏杆。他睡不着，因为他在想念那只铜猪。这时他忽然听到外面有一阵“朴塔！朴塔！”的声音。这一定是那只猪了。他跳到窗那儿去，可是什么也看不见——它已经走过去了。

“快帮助先生提他的颜料匣子吧。”太太第二天早晨对孩子说。这时他们的一位年轻邻居——一位画家——正在

提着颜料匣子和一大卷帆布走过。

孩子拿起颜料匣子,跟着这位画家走了;他们走到美术陈列馆,登上台阶——那晚他曾经骑着铜猪到这台阶上来过,所以他记得很清楚。他认得出那些半身像和绘画,那座美丽的大理石雕的维纳斯,和那用彩色活灵活现地绘出的维纳斯。同时他又看到了圣母、救世主和圣·约翰。

他们在布龙岂罗绘的那幅像面前站着,一声不响。在这幅画里,耶稣走到下界,许多孩子们在他的周围微笑,幸福地等待走进天国。这个穷苦的孩子也在微笑,因为他觉得好像天国就在眼前。

“你现在回去吧!”画家站了一会儿,把画架架好以后说。

“我能看看你画画吗?”孩子问。“我可以看看你在这张白帆布上把那幅画画下来吗?”

“我现在还不能马上就画,”画家回答说。他取出一支黑粉笔。他的手在很快地挥动,他的眼睛在打量那张伟大的绘画。虽然他只画出几根很细的线条,救主的形象可是现出来了,像在那张彩色画里一样。

“你为什么不走呢?”画家问。

这孩子默默不语地走回家去。他坐在桌子旁边学习缝手套。

但是他整天在想那个美术陈列馆。因此有时他的针刺着了手指，使他显得很笨拙。不过他再不逗着“最美的人儿”玩了。当黄昏到来、门还是开着的时候，他就偷偷地溜出去。这是一个很寒冷、但是星光满天的晚上，既美丽，又明亮。他走过几条静寂的街道，不久他就走到铜猪面前来了。他对它弯下腰来，在它光滑的鼻子上吻了一下，于是他就骑上它的背。

“你这个幸福的动物！”他说；“我是多么想念着你啊！我们今天晚上要去逛逛才好。”

铜猪立着一动也不动。新鲜的泉水从它的嘴里喷出来。这小家伙像一个骑师似地坐着。这时他觉得有人在拉他的衣服。他朝旁边一看，原来是“最美的人儿”来了——那个毛剃得光光的“最美的人儿”。这小狗也是跟他一道偷偷地溜出屋子的，而他却没有发现。“最美的人儿”叫了几声，好像是在说：“你看我也来了，为什么你坐在这儿呢？”这条小狗在这块地方比一条凶猛的蟒蛇还要使这孩子害怕。像那位老太太说的一样，“最美的人儿”居然跑到街上

来了，而且还没有穿上衣服哩！结果会怎样呢？小狗除非披上了一块羔羊皮，它在冬天是从来不出门的。这块羊皮是专为它裁的和缝的。它是用一根红缎带系在小狗的脖子上的，此外还有一个蝴蝶结和小铃；另外还有一根带子系在它的肚子上。当小狗在冬天穿着这样的衣服和女主人一块散步的时候，它很像一只羔羊。现在“最美的人儿”却在外面而没有穿上衣服！这会产生一个什么结果呢？他做了许许多多的推想。不过他又吻了这铜猪一次，把“最美的人儿”抱进自己的怀里；这小东西冻得发抖，因此这孩子尽快地向前跑。

“你抱着一件什么东西跑得这样快？”他在路上遇着的两个宪兵问他，同时“最美的人儿”也叫起来。“你从什么地方偷来这只漂亮的小狗的？”他们问，并且把小狗从他手中夺过来。

“啊，请把小狗还给我吧！”孩子哀求着。

“假如你没有偷它，你可以回去告诉家里的人，叫他们到警察局来领取。”于是他们把地址告诉他，接着就带着“最美的人儿”走了。

这真是糟糕透顶的事儿！孩子不知道应该跳到亚尔诺

河里去呢,还是回家去坦白一番好。他想,他们一定会把他打死的。

“不过我倒很愿意被打死。如果我死了,我可以去找耶稣和圣母!”于是他回到家里去,准备被打死。

门已经关上了,他的手又伸不到门环。街上什么也没有,只有一块松石头。他就拿起这块石头敲着门。

“是谁?”里面有人问。

“是我,”他说。

“‘最美的人儿’逃走了。请开门,打死我吧!”

大家为这“最美的人儿”感到非常狼狈,特别是太太。她马上朝那经常挂着小狗衣服的墙上看。那块羔羊皮还在那儿。

“‘最美的人儿’在警察局里!”她大声叫起来,“你这个坏蛋!你怎样把它弄出去的?它将会冻死了!可怜娇嫩的小东西,现在落到粗暴的丘八手中去了!”

爸爸马上就出去了一一太太恸哭起来,孩子在流着眼泪。住在这幢房子里的人全都跑来了,那位画家也来了:他把孩子抱在他双腿中间,问了他许多问题。他从这孩子的一些不连贯的话语中听到关于铜猪和美术陈列馆的整个故

事——这故事当然是不太容易理解的。画家安慰了孩子一番,同时也劝了劝这位太太。不过,等到爸爸把在丘八们手中呆过一阵子的“最美的人儿”带回家以后,她才算安静下来。随后大家就非常高兴。画家把这可怜的孩子抚摸了一会儿,同时送给他几张图画。

啊,这真是一些可爱的作品——这么一些滑稽的脑袋!……特别是那只栩栩如生的铜猪。啊。什么东西也没有比这好看!只是寥寥几笔就使它立在纸上,甚至它后面的房子也被画出来了。

“啊,如果一个人能够描写和绘画,那么他就可以把整个世界摆在他面前了!”

第二天,当他身边没有人的时候,这小家伙拿出一支铅笔,在图画的背面临摹了那幅铜猪,而他居然做得很成功!——当然有些不太整齐,有点歪歪倒倒,一条腿粗,一条腿细,虽然如此,它的形象仍然是很清楚。他自己对这成绩感到高兴。他看得很清楚,这支铅笔还不能随心所欲地灵活使用。不过,到第三天,原来的铜猪旁边又出现了另一只,而这一只比头一只要好一百倍,至于第三只,它是非常好,一眼就可以看得出来。

可是手套的生意并不兴旺；他的跑腿工作尽可以不慌不忙地去做。铜猪已经告诉了他：一切的图画都可以在纸上画下来，而佛罗伦斯本身就是一个画册，只要人愿意去翻翻它就成了。三一广场^①上有一个细长的圆柱，上面是正义的女神的雕像。她的眼睛被布蒙着，她的手中拿着一个天秤。马上她就被移到纸上来了，而移动她的人就正是手套制造匠的这个小学徒。他的画越积越多，不过它们全都是些静物。有一天，“最美的人儿”跳到他面前来了。

“站着不要动！”他说，“我要使你变得美丽，同时叫你留在我的画册里面。”

不过“最美的人儿”却不愿意站着不动，所以他就把它绑起来。它的头和尾巴都被绑住了，因此它就乱跳乱叫，结果他不得不把绳子拉得更紧。这时太太就来了。

“你这恶毒的孩子！——可怜的动物！”她这时能够说出来的就只是这句话。

她把这孩子推开，踢了他一脚，叫他滚出去——他，最忘恩负义的废料和最恶毒的孩子。于是她一把眼泪一把鼻

^① 原文是：Piazza della Trinita。

涕地吻了这只被缢得半死的小小的“最美的人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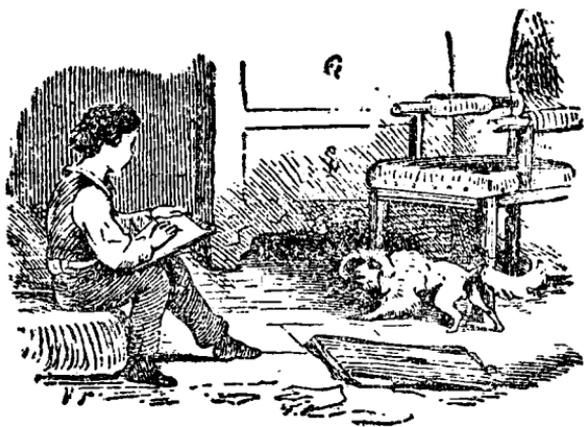
正在这时候，那位画家走上楼来了。故事的转折点就从这时候开始。

一八三四年，佛罗伦斯的美术学院举行了一个展览会。有两张并排放着的画吸引住了许多观众。较小的那幅画表现一个快乐的小孩坐着作画——他的模特儿是一个毛剃得很光的小白哈叭狗；不过这东西不愿意静静地站着，因此它的脖子和尾巴便被一根线绑起来了。这幅画里有真理，也有生活，因而大家都对它感到兴趣。画这幅画的人据说是一个年轻的佛罗伦斯的住民。他小时是流浪在街头的一个人，是一个老手套匠人养大的，同时他是自修学好绘画的。一位著名的画家发现了这个天才，而他发现的时候恰恰是这个孩子要被赶出去的时候，因为他把太太的一只心爱的小哈叭狗绑起来，想要它做个模特儿。

手套制造匠的徒弟成了一个伟大的画家：这幅画本身证明了这一点，而在它旁边一幅较大的画更证明了这一点。这里面只是绘着一个人像——一个衣衫褴褛的美貌的孩子，他坐在地上，睡在街上，靠着波尔塔·罗萨街上的那只铜猪^①。所有的观众都知道这个地方。孩子的双臂搭在这

猪的头上，而他自己则在呼呼地打盹。圣母画像面前的灯对这孩子白嫩的面孔射出一道强有力的光——这是一张美丽的画！一架镀金的大画框镶着它，在画框的一角悬着一个桂花圈；可是在绿叶中间扎着一条黑带，黑带上面挂着一块黑纱。

因为这位青年艺术家在几天以前死去了！



① 铜猪是后来铸造的。原物很古，是大理石刻的。它原先是立在乌菲齐宫美术陈列馆前面的广场上。



永恒的友情

我们飞离丹麦的海岸，

远远飞向陌生的国度，
在蔚蓝美丽的海水边，
我们踏上希腊的领土。

柠檬树结满了金黄果，
枝条被压得垂向地上；
遍地“起绒草”长得繁多，
还有美丽的大理石像。

牧羊人坐着，狗在休息，
我们围坐在他的四周，
听他叙述“永恒的友谊”——
这是古老的优美的风俗。

我们住的房子是泥土糊成的，不过门柱则是刻有长条凹槽的大理石。这些大理石是建造房子时从附近搬来的。屋顶很低，几乎接近地面。它现在变成了棕色，很难看，不过它当初是用从山后砍来的、开着花的橄榄树枝和新鲜的桂树枝编成的。我们的住屋周围的空间很狭窄。峻峭的石

壁耸立着，露出一层黑黝的颜色。它们的顶上经常悬着一些云块，很像白色的生物。我从来没有听到过一次鸟叫，这儿从来没有人们在风笛声中跳舞。不过这地方从远古的时代起就是神圣的：它的名字就说明这一点，因为它叫做德尔菲^①！那些庄严深黑的山顶上全盖满了雪。最高的一座山峰在红色的晚霞中闪耀得最久——它就是巴尔那士山^②。一条溪流从它上面流下来，在我们的屋子旁边流过——它从前也是神圣的。现在有一头驴用腿把它搅浑了，但是水很急，一会儿它又变得清明如镜。

每一块地方和它神圣的寂静，我记得多么清楚啊！在一间茅屋的中央，有一堆火在烧着。当那白热的火灰在发着红光的时候，人们就在它上面烤着面包。当雪花在我们的茅屋旁边高高地堆起、几乎要把这房子掩盖住的时候，这就是我的母亲最高兴的时候。这时她就用双手捧着我的头，吻着我的前额，同时对我唱出她在任何其他的场合都不

^① 德尔菲 (Delphi) 是希腊的旧都。希腊的太阳神亚波罗的神庙就在此。

^② 巴尔那士山 (Parnas) 是在希腊的中部，有二四五九米高，神话中说是艺术之神所住的地方。

敢唱的歌——因为土耳其人是我们的统治者，不准人唱这支歌^①。她唱道：

在奥林蒲^②的山顶上，在低矮的枞树林里，有一头很老的赤鹿。它的眼睛里充满了泪珠；它哭出红色的、绿色的、甚至淡蓝色的眼泪。这时有一头红褐色的小斑鹿走来，说：“什么东西叫你这样难过，你哭得这样厉害，哭出红色的、绿色的，甚至淡蓝色的眼泪呢？”赤鹿回答说：“土耳其人来到了我们村里，带来了一群野狗打猎——一群厉害的野狗。”“我要把他们从这些岛上赶走，”红褐色的小斑鹿说，“我要把他们从这个岛上赶到深海里去！”但是在黄昏还没有到来以前，褐色的小斑鹿就已经被杀死了。在黑夜还没有到来以前，赤鹿就被追赶着，终于也死去了。

① 从十五世纪中叶起一直到十九世纪初，希腊是被土耳其人所占领的。

② 奥林蒲山(Olymp)是希腊东北部的一座大山，据神话上说，它是希腊众神所住的地方。

当我的母亲正在唱这支歌的时候，她的眼睛都湿了，一颗泪珠挂在她长长的睫毛上。但是她把泪珠隐藏了起来，继续在火灰上烤我们的黑面包。这时我就紧握着我的拳头，说：

“我们要杀掉土耳其人！”

她又把歌词念了一遍：

“我要把他们从这些岛上赶到深海里去，但是在黄昏还没有到来以前，褐色的小斑鹿就已经被杀死了。在黑夜还没有到来以前，赤鹿就被追赶着，终于也死去了。”

当我的父亲回来的时候，我们已经孤独地在我们的茅屋里过了好几天和好几夜了。我知道，他会带给我勒庞多湾^①的贝壳，甚至一把明亮的刀子呢。不过这次他带给我们一个小孩子——一个裸着的小女孩。他把她搂在他的羊皮大衣里。她是裹在一张皮里。当这张皮脱下来的时候，她就躺在我母亲的膝上。她所有的东西只是她黑头发上系着的三枚小银币。我的父亲说，这孩子的爸爸和妈妈都被土耳其人杀死了。他讲了许多关于他们的故事，弄得我整夜

^① 勒庞多湾（Lepanto）是希腊西部的一个海口。

都梦着土耳其人。父亲自己也受了伤，妈妈把他臂上的伤包扎起来。他的伤势很重，他的羊皮衣被血凝结得硬化了。这个小姑娘将成为我的妹妹。她是那么可爱，那么明朗！就是我母亲的眼睛也没有她的那样温柔。安娜达西亚——这是她的名字——将成为我的妹妹，因为她的父亲，根据我们仍然保存着的一种古老风俗，已经跟我的父亲连成为骨肉了：他们在年轻的时候曾结拜为兄弟，那时他们选了邻近的一位最美丽、最贤淑的女子来举行他们结拜的仪式。我常常听到人们谈起这种奇怪的优美风俗。

这个小小的女孩子现在是我的妹妹了；她坐在我的膝盖上，我送给她鲜花和山鸟的羽毛。我们一起喝巴尔那士山的水，我们在这茅屋的桂树枝编的屋顶下头挨着头睡觉，我的母亲一连好几个冬天唱着关于那个红色、绿色和淡蓝色的泪珠的故事。不过我那时还不懂，这些泪珠反映着我的同胞们的无限的悲愁。

有一天，三个弗兰克人^①来了。他们的装束跟我们的不同，他们的马背着帐篷和床。有二十多个带着剑和毛瑟

^① 弗兰克人（Frank）是古代住在莱茵河流域的一个德国民族。

枪的土耳其人陪伴着他们,因为他们是土耳其总督的朋友。他们还带着总督派人护送的命令。他们到这儿来只不过想看看我们的山,爬爬那耸立在雪层和云块中的巴尔那士山峰,瞧瞧我们茅屋附近的那些奇怪的黑石崖。他们在我们的茅屋里找不到空处,同时也忍受不了弥漫在我们屋顶下的、然后从低矮的门溜出去的炊烟。他们在我们屋子外边的一块狭小的空地上搭起帐篷,烤着羔羊和鸡,倒出了浓烈的美酒,但是土耳其人却不敢喝^①。

当他们离去的时候,我把裹在羊皮里的妹妹安娜达西亚背在背上,跟着他们走了一段路。有一个佛兰克人叫我站在一块大石头的前面,把我和她站在那儿的样子画下来,画得非常生动,好像我们是一个人一样;我从来没有想到过这样的事情,不过安娜达西亚和我的确也是像一个人。她总是坐在我的膝上,或者穿着羊皮衣爬在我的背上。当我在做梦的时候,她就在我的梦中出现。

过了两晚,许多别的人到我们的茅屋里来了。他们都带着大刀和毛瑟枪。我的母亲说,他们是勇敢的阿尔巴尼

^① 土耳其人都是信仰伊斯兰教的。可兰经上说,伊斯兰教徒是不应该喝酒的。

亚人。他们只住了一个很短的时期。我的妹妹安娜达西亚在他们一个人的膝上坐过。当这人走了以后，系在她头上的银币就不再有三枚，而只剩下两枚了。他们把烟草卷在纸里，然后吸它。他们年纪最大的一位谈着他们应该走哪条路好，但是做不出决定。

“如果我把唾沫向上吐，”他说，“它将会落到我的脸上；如果我向下吐，它将落进我的胡子里去。”不过他得作一个决定。他们终于走开了，我的父亲也跟他们一同去了。不久，我们就听到劈拍的枪声。不一会儿枪又响了几下。兵士们冲进我们的茅屋里来，把我的母亲、我自己和安娜达西亚都俘虏去了。他们宣称我们窝藏“强盗”，说我的父亲跟“强盗”走了，因此要把我们带走。我看到了“强盗”们的尸首；我也看到了我父亲的尸首。我大哭起来，哭得一直睡去。当我醒来的时候，我们已经被关进牢里去了。不过监牢并不比我们的茅屋更坏。我们吃了一点洋葱。喝了一点从一个漆皮囊里倒出来的发了霉的酒，但是我们家里的东西也并不比这更好。

我记不起我们在牢里被关了多久。不过许多白天和黑夜过去了。当我们出来的时候，我们已经要过神圣的耶稣

复活节了。我把安娜达西亚背在背上,因为我的母亲病了,她只能慢慢地走路。我们要走很长一段路才能到达海边,到达勒庞多湾。我们走进一个教堂里去;金地上的神像射出光辉。这是安琪儿的画像。啊,他们是多么美!不过我觉得我们的小安娜达西亚也是同样地美。教堂中央停着一口棺材,里面装满了玫瑰花。“这就是上帝基督,他作为美丽的花朵躺在那里面,”我的母亲说。于是牧师就说:“耶稣升起来了!”大家都互相吻着:每人手中拿着一支燃着的蜡烛。我也拿着一支,小小的安娜达西亚也拿着一支。风笛奏起来了,男人手挽着手从教堂里舞出来,女人们在外面烤着复活节的羊。我们也被邀请了。我坐在火堆旁边。一个年纪比我大一点的孩子用手搂着我的脖子,吻着我,同时说:“耶稣升起来了!”我们两人,亚夫旦尼得斯和我,第一次就是这样碰见的。

我的母亲会织渔网。在这块海湾地带,人们对于渔网的需求很大。所以我们在这个海边,在这个美丽的海边,住了很久。海水的味道是像眼泪一样;海水的颜色使我记起了那只赤鹿的眼泪——一会儿变红,一会儿变绿,一会儿变蓝。

亚夫旦尼得斯会驾船。我常常和小安娜达西亚坐在船上。船在水面上行驶，像云块在空中流动一样。太阳下落的时候，群山就染上一层深蓝的颜色，这道山脉比那道山脉高，在最远的地方是积雪的巴尔那士山。山峰在晚霞中像火热的铁那样发着光。这光辉好像是从山里面射出来的，因为当太阳落了以后，它仍在清静蔚蓝的空中放射了很久。白色的海鸟们用翅膀点着海水。除此以外，海上是清静无声，像黑石山中的德尔菲一样，我在船里仰天躺着，安娜达西亚靠在我的胸脯上，天上的星星照得比我们教堂里的灯光还亮。它们像我们在德尔菲的茅屋前面坐着时所看到的星星那样，它们的方位一点也没有改变。最后我似乎觉得已经回到那儿去了。忽然间，水里起了一阵响声，船猛烈地摇动起来。我大声叫喊，因为安娜达西亚落到水里去了。不过，没有一会儿，亚夫旦尼得斯也非常敏捷，他立刻把她向我托上来！我们把她的衣服脱下，把水挤出来，然后又替她把衣服穿好。亚夫旦尼得斯也为自己这样做了。我们停在水上，一直到我们的衣服晒干为止，谁也不知道，我们这位干妹妹使我们感到多么惊慌。对于她的生命，亚夫旦尼得斯现在也做了一份贡献。

夏天来了！太阳把树上的叶子都烤得枯黄了。我怀恋着我们那些清凉的高山和山里新鲜的泉水，我的母亲也怀恋着它们；因此一天晚上，我们就回到故乡去。多么和平，多么安静啊！我们在高高的麝香草上走过。虽然太阳把它的叶子晒焦了，它仍然发出芬芳的香气。我们没有遇到一个牧人，也没有见到一间茅屋。处处是一片荒凉和静寂。只有一颗流星说明天上还有生命在活动。我不知道，那清明蔚蓝的天空自己在发着光呢，还是星星在发着光，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出群山的轮廓。我的母亲烧起火，烤了几个她随身带着的洋葱。我和我的小妹妹睡在麝香草里，一点也不害怕那喉咙里喷火的、丑恶的斯米特拉基^①狼或山狗。我的母亲坐在我们的旁边——我想这已经够了。

我们回到了我们的老家；不过我们的茅屋已经成了一堆废墟，现在我们得把它重建起来。有好几个女人来帮助我的母亲。不到几天工夫，新的墙又砌起来了，还有夹竹桃枝子编的新屋顶。我的母亲用树皮和兽皮做了许多瓶套子。我看守牧师的一小群羊；安娜达西亚和小乌龟成了我

^① 斯米特拉基（Smidraki）是希腊迷信中的一种怪物。它是从人们抛到田野里去的羊肠子所产生出来的。

的玩伴。

有一天我们亲爱的亚夫旦尼得斯来拜访我们。他说他非常想要看我们，所以他跟我们在一起住了两个整天。

一个月以后，他又来了。他说他要乘船到巴特拉和科夫去^①，所以他要先来和我们告别。他带来一条大鱼送给我的母亲。他会讲许多故事——不仅关于在勒庞多湾的渔夫的故事，而且关于那些像现在的土耳其人一样统治过希腊的君主和英雄的故事。

我曾经看到玫瑰花树上冒出一颗花苞。它花了许多天和许多星期的光阴才慢慢开成一朵玫瑰花。它美丽地在花枝上悬着，在我一点也没有想到它会变得多大、多美和多红以前，它就已经是这样的一朵花了。安娜达西亚对我说来也是这样。她现在成了一个美丽的姑娘了，而我也成了一个健壮的年轻人。盖在我母亲和安娜达西亚床上的狼皮，就是我亲自从狼身上剥下来的——我用枪打死的狼。好几天过去了。

一天晚上亚夫旦尼得斯来了。他现在长得很结实，棕

^① 巴特拉 (Patras) 是希腊西部的一个海口。科夫 (Corfu) 是希腊西北部的一个海岛。

色,像芦苇一样颀长。他跟我们大家亲吻。他谈到大洋,马耳他的堡垒,和埃及的奇怪的石冢^①。他的这些故事听起来很神奇,像是一个关于牧师的传说。我怀着一种尊敬的心情望着他。

“你知道的东西真多啊!”我说。“你真会讲!”

“不过最美的故事是你讲给我听的!”他说。“你曾经告诉过我一件事,我一直忘记不了——一件关于拜把交情的古老风俗。我倒很想按照这个风俗做呢!兄弟,我们到教堂去吧!像你的父亲和安娜达西亚的父亲那样。你的妹妹安娜达西亚是一个最美丽、最天真的女子;让她来做我们的证人吧!谁也比不上我们希腊人,我们有这样一个美丽的风俗。”

安娜达西亚的脸儿红起来了,像一朵新鲜的玫瑰。我的母亲把亚夫旦尼得斯吻了一下。

离开我们房子大约一点钟的路程,在山上一块有些松土和几株稀疏的树撒下一点荫影的地方,立着一个小小的教堂。祭台前面挂着一盏银灯。

^① 指埃及的金字塔。

我穿着我最好的衣服：一条白色的短裙围在我的腰上，一件红上衣紧紧地扣着我的上身，我的菲兹帽^①上的缨子是银色的。我的腰带内插着一把刀子和一杆手枪。亚夫旦尼得斯穿着希腊水手的蓝制服；他的胸前挂着刻有圣母玛利亚像的银章，他的领巾是像富有的绅士所戴的那样华贵。无论什么人一看就知道我们要去举行一个庄严的仪式。我们走进这个孤寂的小教堂。从门里射进来的晚霞，照在燃着的灯上和绘在金底的圣像上。我们在祭坛的台阶上跪下来，这时安娜达西亚在我们面前站着。她苗条的身段穿着一件潇洒的长袍；她的雪白的颈项和胸脯上戴着一个缀满了新旧钱币的链子，像一个完整的衣领，她的黑发拢到顶上，梳成一个髻，上面戴着缀着一些从古庙中寻来的金银币的小帽。任何希腊的女子也没有她这样的饰品。她的面孔发着光，她的眼睛像两颗星星。

我们三个人一齐静静地祈祷着；于是她问我们：

“你们两个人将成为共生死的朋友吗？”

“是，”我们回答说。

^① 菲兹帽（Fesz）是一种高顶的红色帽子。信仰伊斯兰教的人普通都戴这种帽子。

“那么在任何情况下，请你们记住这句话：我的兄弟是我身体的一部分！我的秘密就是他的秘密，我的幸福就是他的幸福！自我牺牲、耐心——我所有的一切东西将为他所有，也正如为我所有一样，成吗？”

我们又回答说：“成！”

于是她把我们两人的手合在一起，在我们的额上吻了一下。然后我们又静静地祈祷着。这时牧师从祭台的门走出来，对我们三个人祝福。在祭台的帘子后面，升起了圣者的歌声。我们永恒的友谊现在建立起来了。当我们站起来的时候，我看到我的母亲站在教堂的门边痛哭。

在我们小小的茅屋里，在德尔菲的泉水旁边，一切是多么愉快啊！亚夫旦尼得斯，在他离去的头一天晚上，跟我一起默默地坐在一个山坡上面。他的手抱着我的腰，我的手围着他的脖子；我们谈到希腊的不幸，谈到我们国家谁是可以信任的人。我们灵魂中的每一个思想，现在赤裸裸地暴露在我们面前。我紧握着他的手。

“有一件事你还得知道，这件事一直到现在只有苍天和我知道。我整个的灵魂现在是在爱情中——一种比我对我的母亲和你还要强烈的爱情！”

“你爱谁呢？”亚夫旦尼得斯问，于是他的脸和脖子就红起来。

“我爱安娜达西亚！”我说——于是他的手在我的手里颤抖起来，他变得像死尸一样惨白，我看到了这情景；我了解其中的道理！我相信我自己的手也在颤抖。我对他弯下腰来，吻了他的前额，同时低声说：“我从来没有对她表示过！也许她不爱我！兄弟，请想一想：我每天看到她，她是在我身旁长大的，她简直成了我的灵魂的一部分！”

“那么她是属于你的！”他说，“属于你的！我不能欺骗你——我也决不欺骗你！我也爱她呀！不过明天早晨我就要离去了。我们只有一年以后才能再见面。那时你们将结婚了，会不会？我有一点钱；那是属于你的。你得拿去，你应该拿去！”

我们在山上走过，一句话也没有说。当我们走到母亲门口的时候，天已经黑了很久。

当我们走进门的时候，安娜达西亚举起灯向我们走来。她用一种奇怪的悲哀的眼光望着亚夫旦尼得斯。

“明天你就要离开我们了！”她说。“这真使我感到难过！”

“使你难过!”他说。我觉得他的声音所表示出的苦痛,跟我心中的苦痛是一样深。我说不出话来;不过他紧握着她的手,同时说:

“我的这位兄弟爱你,你也爱他,是不是?他的沉默是他对你的爱情的明证。”

安娜达西亚颤抖起来,放声大哭。这时我的眼中,我的思想中,只有她的存在。我张开双臂抱着她,同时说:“是的,我爱你!”

她把她的嘴唇贴在我的嘴上,她的双手搂着我的脖子。



不过那盏灯跌到地上去了，我们四周是一片黑暗——像亲爱的、可怜的亚夫旦尼得斯的心一样。

在天还没有亮以前，他就起了床。他把大家都吻了一下，说了再会，于是就离去了。他把所有的钱都交给了我的母亲，作为我们大家的用费。安娜达西亚成了我的未婚妻。几天以后，她成了我的妻子。



荷马墓上的一朵玫瑰

东方所有的歌曲都歌颂着夜莺对玫瑰花的爱情。在星星闪耀着的静夜里，这只有翼的歌手就为他芬芳的花儿唱一支情歌。

离斯米尔那^①不远，在一株高大的梧桐树下，商人赶着一群驮着东西的骆驼。这群牲口骄傲地昂起它们的长脖子，笨重地在这神圣的土地上行进。我看到开满了花的玫瑰

瑰树所组成的篱笆。野鸽子在高大的树枝间飞翔。当太阳射到它们身上的时候，它们的翅膀发着光，像珍珠一样。

玫瑰树篱笆上有一朵花，一朵所有花中最美丽的花。夜莺对它唱出他的爱情的悲愁。但是这朵玫瑰一句话也不讲，它的叶子上连一颗作为同情的眼泪的露珠都没有。它只是面对着几块大石头垂下它的枝子。

“这儿躺着世界上一个最伟大的歌手！”玫瑰花说。“我在他的墓上散发出香气；当暴风雨袭来的时候，我的花瓣落到它身上，这位依里亚特的歌唱者变成了这块土地中的尘土，我从这尘土中发芽和生长！我是荷马^②墓上长出一朵玫瑰。我是太神圣了，我不能为一个平凡的夜莺开出花来。”

于是夜莺就一直歌唱到死。

赶骆驼的商人带着他驮着东西的牲口和黑奴走来了。他的小儿子看到了这只死鸟。他把这只小小的歌手埋到伟

① 斯米尔那（Smyrna）是土耳其西部的一个海口。

② 荷马（Homer）是纪元前一千年的一个伟大的希腊诗人。他的两部著名的史诗依里亚特（Iliad）和奥得赛（Odyssey）是描写希腊人远征特洛伊城（Troy）的故事。此城在小亚细亚的西北部。

大的荷马的墓里。那朵玫瑰花在风中发着抖。黄昏到来了。玫瑰花紧紧地收敛起它的花瓣，做了一个梦。

它梦见一个美丽的、阳光普照的日子。一群异国人——佛兰克人——来参拜荷马的坟墓。在这些异国人之中有一位歌手；他是来自北国，来自云块和北极光的故乡^①。他摘下这朵玫瑰，把它夹在一本书里，然后把它带到世界的另一部分——他的辽远的祖国里来。这朵玫瑰在悲哀中萎谢了，静静地躺在这本小书里。他在家把这本书打开，说：“这是从荷马的墓上摘下的一朵玫瑰。”

这就是这朵花做的一个梦。她惊醒起来，在风中发抖。于是一颗露珠从她的花瓣上滚到这位歌手的墓上去。太阳升起来了，天气渐渐温暖起来，玫瑰花开得比以前还要美丽。她是生长在温暖的亚洲。这时有脚步声音响起来了。玫瑰花在梦里所见到的那群佛兰克人来了；在这些异国人中有一位北国的诗人：他摘下这朵玫瑰，在它新鲜的嘴唇上亲了一吻，然后把它带到云块和北极光的故乡去。

这朵花的躯体像木乃伊一样，现在躺在他的依里亚特

^① 指丹麦、挪威和瑞典。

里面。它像在做梦一样，听到他打开这本书，说：“这是荷
马墓上的一朵玫瑰。”





梦 神^①

世界上没有谁能像奥列·路却埃那样，会讲那么多的故事——他才会讲呢！

天黑了以后，当孩子们还乖乖地坐在桌子旁边或坐在凳子上的时候，奥列·路却埃就来了。他轻轻地走上楼梯，因为他是穿着袜子走路的：他不声不响地把门推开，于是“嘘！”他在孩子的眼睛里喷了一点甜蜜的牛奶——只是一点儿，一丁点儿，但已足够使他们张不开眼睛。这样他们就

看不见他了。他们在他们背后偷偷地走着，轻柔地吹着他们的脖子，于是他们的脑袋便感到昏沉。啊，是的！但这并不会伤害他们，因为奥列·路却埃是非常心疼小孩子的。他只是要求他们放安静些，而这只有等他们被送上床以后才能做得到：他必须等他们安静下来以后才能对他们讲故事。



① 他是丹麦小孩子的一个好朋友。谁都认识他。他的名字叫做奥列·路却埃 (Ole Lukøie)，“奥列”是丹麦极普通的人名，“路却埃”是丹麦文里 Lukke øie 两个字的简写，意思是“闭起眼睛”。

当孩子们睡着了以后,奥列·路却埃就在床边坐下来。他穿的衣服是很漂亮的:他的上衣是绸子做的,不过它的颜色就很难讲,因为它一会儿发红,一会儿发绿,一会儿发蓝——完全看他怎样转动而定。他的每条胳膊下面夹着一把伞。一把伞上绘得有图画:他就把这把伞在好孩子上面撑开,使他们一整夜都能梦得见美丽的故事。可是另外的一把伞上面什么也没有画:他把这把伞在那些顽皮的孩子上面张开,于是这些孩子就睡得非常糊涂,当他们在早晨醒来的



时候，他们什么梦也没有做。

现在让我们来听听，奥列·路却埃怎样在一整个星期中每晚上来看一个名叫哈尔马的孩子，对他讲了一些什么故事。那一共有七个故事，因为每个星期有七天。

星 期 一

“听着吧，”奥列·路却埃在晚上把哈尔马送上床以后说：“现在我要装饰一番。”于是花盆里的花儿都变成了大树，它们的长枝子在屋子的天花板下沿着墙伸展开来，使得整个的屋子看起来像一个美丽的花亭。这些树的枝子上都开满了花，每朵花比玫瑰还要美丽，而且发出那么甜的香气，叫人简直想尝尝它——它比果子酱还要甜。水果射出金子般的光；甜面包张开了口，露出里面的葡萄干。这一切是说不出来地美。不过在此同时，在哈尔马放课本的桌子抽屉内，有一阵可怕的哭声发出来了。

“这是什么呢？”奥列·路却埃说。他走到桌子那儿去，把抽屉拉开。那原来是写字的石板在痛苦地抽筋，因为一个错误的数字跑进总和里去，几乎要把它打散了。写石板用的那支粉笔在系住它的那根线上跳跳蹦蹦，像一只小

狗。它很想帮助总和，但是没有办法下手——接着哈尔马的练习簿里面又发出一阵哀叫声——这听起来真叫人难过。每一页上的大楷字母一个接着一个地排成直行，每个字旁边有一个小楷字，也成为整齐的直行。这就是练字的范本。在这些字母旁边还有一些字母。它们以为它们跟前面的字母一样好看。这就是哈尔马所练的字，不过它们东倒西歪，越出了它们应该看齐的线条。

“你们要知道，你们应该这样站着，”练习范本说。“请看——像这样略为斜一点，轻松地一转！”

“啊，我们倒愿意这样做呢，”哈尔马写的字母说，“不过我们做不到呀；我们的身体不太好。”

“那么你们得吃点药才成，”奥列·路却埃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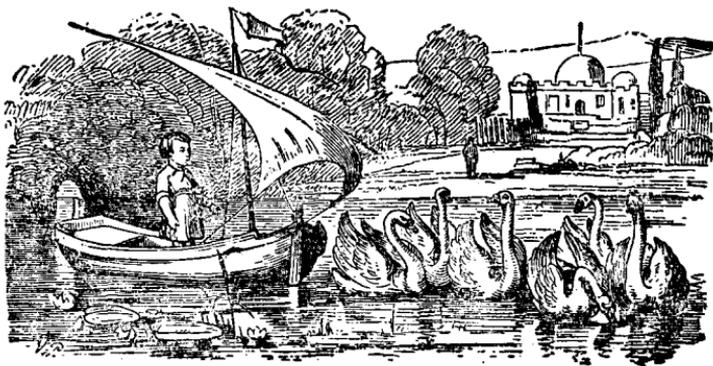
“哦，那可不行，”它们叫起来，它们马上直直地站起来，叫人看到非常舒服。

“是的，现在我们不能讲什么故事了，”奥列·路却埃说。“我现在得叫它们操练一下。一，二！一，二！”他这样操练着字母。它们站着，非常整齐，非常健康，跟任何范本一样。不过当奥列·路却埃走了、早晨哈尔马起来看看它们的时候，它们仍然是像以前那样，显得愁眉苦脸。

星期二

当哈尔马上上床以后，奥列·路却埃就在房里所有的家具上把那富有魔力的奶轻轻地喷了一口。于是每一件家具就开始谈论起自己来，只有那只痰盂独自个儿站着一声不响。它有点儿恼，觉得大家都很虚荣，只顾谈论着自己，思想着自己，一点也不考虑到谦虚地站在墙角边、让大家在自己身上吐痰的它。

衣柜顶上挂着一张大幅图画，它嵌在镀金的框架里。这是一幅风景画。人们在里面可以看到一株很高的古树，草里长出来的花朵，一个大湖和跟它联着的一条河——它环绕着大树林，沿着许多宫殿，一直流向大洋。



奥列·路却埃在这画上喷了一口富有魔力的奶，于是那里面的雀子便开始唱起歌来，树枝开始摇动起来，同时云块在飞行——人们可以看到云的影子在这风景上掠过去。

现在奥列·路却埃把小小的哈尔马抱到框架上去，而哈尔马则把自己的脚伸进画里去——一直伸到那些长得很高的草里去。于是他就站在那儿。太阳穿过树枝照到他身上。他跑到湖旁边去，坐进一只停在那儿的小船上。这条小船涂上了红白两种颜色，它的帆发出银色的光。六只颈上戴着金冠、额上戴有一颗光耀的蓝星的天鹅，拖着这条船漂过这青翠的森林——这里的树儿讲出一些关于强盗和巫婆的故事，花儿讲出一些关于美丽的小山精水怪的故事，讲些蝴蝶所告诉过它们的故事。

许多美丽的、鳞片像金银一样的鱼儿，在船后面游着。有时它们跳跃一下，在水里弄出一阵“扑通”的响声。许多蓝色的、红色的、大大小小的鸟儿，排成两大行在船后面飞。蚊蚋在跳着舞，小金虫在说：“砰！砰！”它们都要跟着哈尔马来，而且每一位都能讲一个故事。

这才算得是一次航行呢！森林有时显得又深又黑，有时又显得像一个充满了太阳光和花朵的、极端美丽的花园，

有雄伟的、用玻璃砖和大理石砌成的宫殿。阳台上立着好几位公主。她们都是哈尔马所熟悉的一些小女孩子——因为他跟她们在一起玩耍过。她们伸出手来，每只手托着一般卖糕饼的女人所能卖出的、最美丽的糖猪。哈尔马在旁边经过的时候，就顺手去拿每一只糖猪，不过公主们握得那么紧，结果每人只得到一半——公主得到小的那一半，哈尔马得到大的那一半。每个宫殿旁边有一些小小的王子在站岗。他们背着金刀，他们向他撒下许多葡萄干和锡兵。他们真不愧称为王子！

哈尔马张着帆航行，有时通过森林，有时通过大厅，有时直接通过一个城市的中心。他来到了他保姆所住的那个城市。当他还是一个小宝宝的时候，这位保姆常常把他抱在怀里。她一直是非常爱护他的。她对他点头，对他招手，同时念着她自己为哈尔马所写的那首诗：

亲爱的哈尔马，我对你多么想念，
你小的时候，我多么喜欢吻你，
吻你的前额、小嘴和那么鲜红的脸——
我的宝贝，我多么地想念着你！

我听着你喃喃地学着最初的话语，
可是我不得不对你说一声再见。
愿上帝在世界上给你无限的幸福，
你——天上降下的一个小神仙。

所有的鸟儿也一同唱起来，花儿在它们的梗子上也跳起舞来，许多老树也点起头来，正好像奥列·路却埃是在对它们讲故事一样。

星 期 三

嗨！外面的雨下得多么大啊！哈尔马在梦中都可以听到雨声。当奥列·路却埃把窗子推开的时候，水简直就流到窗槛上来了。外面成了一个湖，但是居然还有一条漂亮的船停在屋子旁边哩。

“小小的哈尔马，假如你跟我一块儿航行的话，”奥列·路却埃说，“你今晚就可以开到外国去，明天早晨再回到这儿来。”

于是哈尔马就穿上他星期日穿的漂亮衣服，踏上这条

美丽的船。天气立刻就晴朗起来了。他们驶过好几条街道，绕过教堂。现在在他们面前展开一片汪洋大海。他们航行了很久，最后陆地就完全看不见了。他们看到了一群鹳鸟。这些鸟儿也是从它们的家里飞出来的，飞到温暖的国度里去。它们排成一行，一个接着一个地飞，而且它们已经飞得很远——很远！它们之中有一只已经飞得很倦了，它的翅膀几乎不能再托住它向前飞。它是这群鸟中最后一只。不久它就远远地落在后面。最后它张着它的翅膀慢慢地坠下来了。虽然它仍旧拍了两下翅膀，但是一点用也没有。它的脚触到了帆索，于是它就从帆上滑下来。砰！它落到甲板上来了。

船上的侍役把它捉住，放进鸡屋里的鸡、鸭和吐绶鸡群中去。这只可怜的鹳鸟在它们中间真是垂头丧气极了。

“你们看看这个家伙吧！”母鸡婆们齐声说。

于是那只雄吐绶鸡就装模作样地摆出一副架子，问鹳鸟是什么人。鸭子们后退了几步，彼此推着：“叫呀！叫呀！”

鹳鸟告诉它们一些关于炎热的非洲、金字塔和在沙漠上像野马一样跑的鸵鸟的故事。不过鸭子们完全不懂得它所讲的这些东西，所以它们又彼此推了几下！



“我们有一致的意见，那就是它是一个傻瓜！”

“是的，它的确是很傻，”雄吐绶鸡说，咯咯地叫起来。于是鹤鸟就一声不响，思念着它的非洲。

“你的那双腿瘦长得可爱，”雄吐绶鸡说，“请问你，它们值多少钱一亚伦^①？”

“嘎！嘎！嘎！”所有的鸭子都讥笑起来。不过鹤鸟装做没有听见。

“你也可以一起来笑一阵子呀，”雄吐绶鸡对它说，“因为这话说得很有风趣。难道你觉得这说得也太下流了不成？嗨！嗨！它并不是一个什么博学多才的人！我们还是自己

^① 亚伦（Alen）是丹麦量长度的单位，等于0·六二七米。

来说笑一番吧。”

于是它们都咕咕地叫起来，鸭子也嘎嘎地闹起来，“刮！
啍！刮！啍！”它们自己以为幽默得很，简直不成样子。

可是哈尔马走到鸡屋那儿去，把它的后门打开，同时向
鹤鸟喊了一声。鹤鸟跳出来，朝他跳到甲板上来。现在它
算是得着休息了。它似乎在向哈尔马点着头，表示谢意。
于是它展开它的双翼，向温暖的国度飞去。不过母鸡婆都
在咕咕地叫着，鸭子在嘎嘎地闹着，同时雄吐绶鸡的脸涨得
通红。

“明天我将把你们拿来打汤吃。”哈尔马说。于是他就
醒了，他仍然躺在自己的小床上。奥列·路却埃这晚为他
布置的航行真是奇妙。

星 期 四

“我告诉你，”奥列·路却埃说，“你决不要害怕。我现
在给你一个小耗子看。”于是他向他伸出手来，他的巴掌上
托着一个轻巧的、可爱的动物。“它来请你去参加一个婚
礼。有两个小耗子今晚要结为夫妇。它们住在你妈妈的食
物储藏室的地下：那应该是一个非常可爱的住所啦！”

“不过我怎样能够钻进地下的那个小耗子洞里去呢？”
哈尔马问。

“我来想办法，”奥列·路却埃说，“我可以使你变小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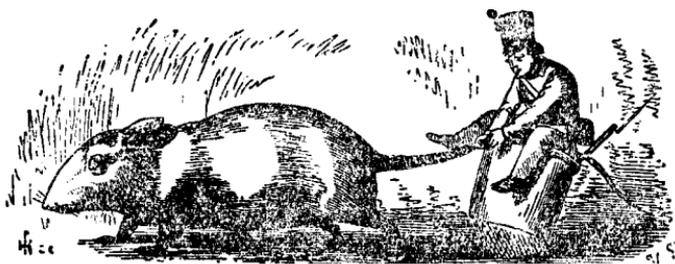
于是他在哈尔马身上喷了一口富有魔力的奶。这孩子马上就一点一点地缩小，最后他就变得不过只有指头那么大了。

“现在你可以把锡兵的制服借来穿穿：我想它很合你的身材。一个人在社交的场合，穿起一身制服是再漂亮也不过的。”

“是的，一点也不错。”哈尔马说。

不一会儿他穿得像一个很潇洒的兵士。

“劳驾你坐在你妈妈的顶针上，”小耗子说，“让我可以荣幸地拉着你走。”



“我的天啊！想不到要这样麻烦小姐！”哈尔马说。这么着，他们就去参加小耗子的婚礼了。

他们先来到地下的一条长长的通道里。这通道的高度，恰好可以让他们开着顶针直穿过去。这整条路是用引火木照着的。

“你闻！这儿的味道有多美！”耗子一边拉，一边说。“这整条路全用腊肉皮擦过了一次。再也没有什么东西比这更好！”

现在他们来到了举行婚礼的大厅。所有的耗子太太们都站在右手边，她们互相私语和憨笑，好像她们在相互逗着玩儿似的。所有的耗子先生们都立在左手边，他们在用他们的前掌摸着自己的胡子。可是在屋子的中央，新郎和新娘出现了。他们站在一个啃空了的乳饼的圆壳上。他们在所有的客人面前互相吻得不可开交——当然喽，他们是订过了婚的，马上就要举行结婚礼。

客人们川流不息地涌进来。耗子们几乎都可以彼此蹀死。这幸福的一对站在门中央，弄得人们既不能进来，也不能出去。像那条通道一样，这屋子也是用腊肉皮擦得亮亮的，而这点腊肉皮同时也就是他们所吃的酒席。不过主人

还托出一粒豌豆作为点心。这家里的一位小耗子在它上面啃出了这对新婚夫妇的名字——也可以说是他们的第一个字母吧。这倒是一件很新奇的花样哩。

所有来参加的耗子都认为这婚礼是很漂亮的，而且招待也非常令人满意。

哈尔马又坐着顶针回到家里来；他算是参加了一个高等的社交场合，不过他得把自己缩做一团，变得渺小，同时还要穿上一件锡兵的制服。

星 期 五

“你决不会相信，有多少成年人希望跟我在一道啊！”奥列·路却埃说，“尤其是那些做过坏事的人。他们常常对我说：‘小小的奥列啊，我们合不上我们的眼睛，我们整夜躺在床上，望着我们那些恶劣的行为——这些行为坐在我们的床沿上像一个丑恶的小鬼一样，在我们身上浇着滚水。请你走过来把他们赶走，好叫我们能好好地睡一觉吧！’于是他们深深地叹了一口气，‘我们很愿意给你酬劳。晚安吧，奥列。钱就在窗槛上。’不过，我并不是为了钱而做事呀。”奥列·路却埃说。



“我们今晚将做些什么呢？”哈尔马问。

“对，我不知道你今晚有没有兴趣再去参加一个婚礼。这个婚礼跟昨天的不同。你妹妹的那个大玩偶——他的样子像一个大男人，名字叫做赫尔曼——将要和一个贝尔达的玩偶结婚。此外，今天还是这玩偶的生日，因此他们收到很多的礼品。”

“是的，我知道这事。”哈尔马说。“无论什么时候，只要这些玩偶要求有新衣服穿，我的妹妹就让他们来一个生日庆祝会，或举行一次婚礼。这类的事儿已经发生过一百次了！”

“是的，不过今夜举行的是一百零一次的婚礼呀。当这一百零一次过去以后，一切就会完了。正因为这样，所以这次婚礼将会是非常华丽。你再去看一次吧！”

哈尔马朝桌子看了一眼。那上面有一座纸做的房子，窗子里有亮光；外面站着的锡兵全在敬礼。新郎和新娘坐在地上，靠着桌子的腿，很像有所思的样子，而且并不是没有道理的。奥列·路却埃，穿着祖母的黑裙子，特来主持这个婚礼。当婚礼终了以后，各种家具合唱起一支美丽的歌——这歌是铅笔为他们编的。它是随着兵士击鼓的节奏而唱出的：

我们的歌像一阵风，
来到这对新婚眷属的房中；
他们站得像棍子一样竖直，
他们都是手套皮所制！
万岁，万岁！棍子和手套皮！
我们在风雨中高声地贺喜！

于是他们开始接受礼品——不过他们拒绝收受任何食

物，因为他们打算以爱情为食粮而生活下去。

“我们现在到乡下去呢，还是到外国去作一趟旅行？”新郎问。

他们去请教那位经常旅行的燕子和那位生了五窠孩子的老母鸡。燕子讲了许多关于那些美丽的温带国度的事情：那儿熟了的葡萄沉重地、一串一串地挂着；那儿的空气是温和的；那儿的山岳发出这里从来见不到的光彩。

“可是那儿没有像我们这儿那样的油菜呀！”老母鸡说。“有一个夏天我跟我的孩子们住在乡下。那儿有一个沙坑。我们可以随便到那儿去，在那儿抓土；我们还得到许可钻进一个长满了油菜的菜园里去。啊，那里面是多么青翠啊！我想象不出还有什么比那更美的东西！”

“不过这根油菜梗跟那根油菜梗不是一个样儿，”燕子说，“而且这儿的天气老是那样坏！”

“人们可以习惯于这种天气的，”老母鸡说。

“可是这儿很冷，老是结冰。”

“那对于油菜是非常好的！”老母鸡说。“此外这儿的天气也会暖起来的呀。四年以前，我们不是有过一连续持续了五星期的夏天吗？那时天气是那么热，你连呼吸都感到

困难；而且我们还没有像他们那样有毒的动物，同时我们也
没有强盗。谁不承认我们的国家最美丽，谁就是一个恶棍
——那么他就不配住在此地了。”于是老母鸡哭起来。“我
也旅行过啦！我坐在一个鸡圈里走过一百五十里路：我觉
得旅行没有一点儿快乐！”

“是的，老母鸡是一个有理智的女人！”玩偶贝尔达说。
“我对于上山去旅行也不感到兴趣，因为你无非是爬上去，
随后又爬下来罢了。不，我们还是走到门外的沙坑那儿去，
在油菜中间散散步吧。”

问题就这么解决了。

星 期 六

“现在讲几个故事给我听吧！”小小的哈尔马说；这时
奥列·路却埃已经把他送上了床。

“今晚我们没有时间讲故事了，”奥列回答说，同时他
把他那把非常美丽的雨伞在这孩子的头上撑开。“现在请
你看看这几个中国人吧！”

整个的雨伞看起来好像一个中国的大碗：里面有些蓝
色的树，拱起的桥，上面还有小巧的中国人在站着点头。

“明天我们得把整个世界洗刷得焕然一新，”奥列说，“因为明天是一个神圣的日子——礼拜日。我将到教堂的尖塔顶上去，告诉那些教堂的小精灵把钟擦得干干净净，好叫它们能发出美丽的声音来。我将走到田野里去，看风儿有没有把草和叶上的灰尘扫掉；此外，最巨大的一件工作是：我将要把天上的星星摘下来，把它们好好地擦一下。我要把它们兜在我的围裙里。可是我得先记下它们的号数，同时也得记下嵌住它们的那些洞口的号数，好使它们将来能回到原来的地方去；否则它们就嵌不稳，结果流星就会太多了，因为它们会一个接着一个地落下来。”

“请听着！您知道，路却埃先生，”一幅老画像说；它挂



在哈尔马挨着睡的那堵墙上，“我是哈尔马的曾祖父。您对孩子讲了许多故事，我很感谢您；不过请您不要把他的头脑弄得糊里糊涂。星星是不可以摘下来的，而且也不能擦亮！星星都是一些球体，像我们的地球一样。它们之所以美妙，就正是为了这个缘故。”

“我感谢您，老曾祖父，”奥列·路却埃说，“我感谢您！您是这一家之长。您是这一家的始祖。但是我比您还要老！我是一个年老的异教徒：罗马人和希腊人把我叫做梦神。我到过最华贵的家庭；我现在仍然常常去！我知道怎样对待伟大的人和渺小的人。现在请您讲您的事情吧！”——于是奥列·路却埃拿了他的伞走出去了。

“嗯，嗯！这种年头，一个人连发表意见都不成！”这幅老画像发起牢骚来。

于是哈尔马就醒来了。

星 期 日

“晚安！”奥列·路却埃说；哈尔马点点头，于是他便跑过去，把曾祖父的画像翻过来面对着墙，好叫他不再像昨天那样，又来插嘴。

“现在你得讲几个故事给我听：关于生活在一个豆荚里的五颗青豌豆的故事；关于一只公鸡的脚向母鸡的脚求爱的故事；关于一根装模作样的缝补针自以为是缝衣针的故事。”

“好东西享受太过也会生厌的呀！”奥列·路却埃说。“您知道，我倒很想给您一样东西看看。我把我的弟弟介绍给您吧。他也叫做奥列·路却埃；不过他拜访任何人，从来不超过一次以上。当他到来的时候，他总是把他所遇见的人抱在马上，讲故事给他听。他只知道两个故事。一个是极端的美丽，世上任何人都想象不到；另一个则是非常丑



恶和可怕，——我没有办法形容出来。”

于是奥列·路却埃把小小的哈尔马抱到窗前，同时说：

“你现在可以看到我的弟弟——另一位叫做奥列·路却埃的人了。也有人把他叫做‘死神’！你要知道，他并不像人们在画册中把他画成为一架骸骨那样可怕。不，那骸骨不过是他上衣上用银丝绣的一个图案而已。这上衣是一件很美丽的骑兵制服。在他后面，在马背上，飘着一件黑天鹅绒做的斗篷。请看 he 奔驰的样子吧！”

哈尔马看到这位奥列·路却埃怎样骑着马飞驰过去，怎样把年轻人和年老人抱到自己的马上。有些他放在自己的前面坐着，有些放在自己的后面坐着。不过他老是先问：

“你们的通知簿上是怎样写的？”他们齐声回答说：“很好。”他说：“好吧，让我亲自来看看吧。”于是每人不得不把自己的通知簿交出来看。那些簿子上写着“很好”和“非常好”等字样的人坐在他的前面，听一个美丽的故事；那些簿子上写着“勉强”“尚可”等字样的人只得坐在他的后面，听一个非常可怕的故事。后者发着抖和大哭。他们想要跳下马来，可是这点他们做不到，因为他们立刻就紧紧地生在马背上了。

“不过‘死神’是一位最可爱的奥列·路却埃啦，”哈尔马说，“我并不怕他！”

“你也不需要怕他呀，”奥列·路却埃说，“你只注意，使你的通知簿上写上好的评语就得了！”

“是的，这倒颇有教育意义！”曾祖父的画像叽咕地说。“提提意见究竟还是有用的啦。”现在他算是很满意了。

你看，这就是奥列·路却埃的故事。今晚他自己还能对你多讲一点！



玫瑰花精

花园中央有一个玫瑰花丛，开满了玫瑰花。这些花中有一朵最美丽，它里面住着一个花精。他的身体非常细小，人类的眼睛简直没有办法看得见他。每一片玫瑰花瓣的后面都有一张他的睡床。像任何最漂亮的孩子一样，他的样子好看，而且可爱。他肩上长得有一双翅膀，一直伸到脚底。哎，他的房间才香哩！那些墙壁是多么透明和光亮啊！它们就是粉红的、细嫩的玫瑰花瓣。

他整天在温暖的太阳光中嬉戏。他一忽儿飞向这朵花，一忽又飞向那朵花；他在飞翔着的蝴蝶翅膀上跳舞，他计算一共要走多少步子，才能跑完一片菩提树叶上的那些大路和小径——我们所谓的叶脉，在他看起来就是大路和小路。的确，对他说来，这真是一些走不完的路！他还没有走完，太阳就落下去了；因为他开始得太迟了。

天气变得非常冷，露水在下降，风儿在吹，这时最好的办法是回到家里去，所以他就尽快地赶路，但是玫瑰花已经闭上了，他没有办法进去——连一朵开着的玫瑰花也没有了。可怜的小花精因此就非常害怕起来。他以前从来没有在外面宿过夜，他总是很甜蜜地睡在温暖的玫瑰花瓣后面。啊，这简直是要他的命啊！

他知道，在花园的另一端有一个花亭，上面长满了美丽的金银花。那些花很像画出来的兽角。他真想钻进一个角里去，一直睡到天明。

于是他就飞进去了。别作声！花亭里还有两个人呢——一个漂亮的年轻人和一个美丽的少女。他们紧贴在一起坐着；他们希望永远不要分开。他们彼此相爱，比最好的孩子爱自己的爸爸和妈妈还要强烈得多。

“但是我们不得不分开！”那个年轻人说，“你的哥哥不喜欢我们俩，所以他要我翻山过海，到一个遥远的地方去办一件差事。再会吧，我亲爱的新嫁娘——因为你不久就是我的新嫁娘了！”

他们互相接吻。这位年轻的姑娘哭了起来，同时送给他一朵玫瑰。但是她在把这朵花交给他以前，先在上面吻了一下。她吻得那么诚恳、那么热烈，花儿就自动地张开了。那个小花精赶快飞进去，把他的头靠着那些柔嫩的、芬芳的墙壁。但他很清楚地听到他们说：“再会吧！再会吧！”他感觉到这朵花被贴到年轻人的心上——啊，这颗心跳动得多么厉害啊！小小的花精怎样也睡不着，因为颗心跳得太厉害了。

但是这朵花儿在心口上只安静了一会儿，那个年轻人就把它取出来了。他一边走过阴暗的森林，一边吻着这朵玫瑰花。啊，他吻得那么勤，那么热烈，小小的花精在里面几乎要被挤死了。他隔着花瓣可以感觉到年轻人的嘴唇是多么灼热，这朵花开得多么大——好像是在中午最热的太阳光下一样。

这时来了另外一个人，一个阴险和毒辣的人。这人就

是那个美丽姑娘的坏哥哥。他抽出一把又快又粗的刀子。当那个年轻人正在吻着玫瑰花的时候，他一刀把他刺死了；接着他把他的头砍下来，连他的身体一起埋在菩提树底下的柔软的土里。

“现在他完蛋了，被人忘掉了，”这个恶毒的哥哥想。“他再也回不来了，他的任务是翻过海，作一次长途的旅行。这很容易使他丧失生命，而他现在也就真的丧命了。他再也回不来了，我的妹妹是不敢向我问他的消息的。”

他用脚拂了些干叶子到新挖的土上去，然后就在黑夜中回到家里来。但是与他的想象相反，他并不是一个人独自回来的，那个小小的花精在跟着他，他坐在一片卷起的干菩提树叶里。当坏人正在挖墓的时候，这片叶子恰巧落到了他的头发上，现在他戴上了帽子，帽子里非常黑暗。花精害怕得发抖，同时对这种丑恶的行为却又感到很生气。

坏人在天亮的时候回到家里来了。他取下帽子，径直走到他妹妹的房间里去。这位像盛开的花朵一般美丽的姑娘正在睡觉，正在梦着她心爱的人儿——她还以为他在翻山走过树林呢。恶毒的哥哥弯下腰来看着她，发出一个丑恶的、只有恶魔才能发出的笑声。这时他头上那片干枯的叶

子落到被单上去了,但是他却没有注意到。他走了出来,打算在清晨睡一小觉。

但花精却从干枯的叶子上溜出来,走到正在熟睡的姑娘的耳朵里去。像在梦中一样,他把这个可怕的谋杀事件告诉了她,并且把她哥哥刺死他和埋葬他的地方也讲了出来。他还把坟旁那棵开花的菩提树也讲给她听。他说:

“千万不要以为我对你讲的话只是一个梦!你可以在你的床上找到一片干叶子作证。”

她找到了这片叶子,她醒了。

唉,她流了多少痛苦的眼泪啊!没有一个人可以倾听她的悲愁。窗子整天是开着的。小小的花精可以很容易地飞出去,飞到玫瑰花和一切别的花儿中去;但是他不忍离开这个痛苦的姑娘。窗子上放着一盆月月开放的玫瑰花;他就坐在上面的一朵花上,经常望着这个可怜的姑娘。她的哥哥到她房间里来过好几次。他非常高兴,同时又很恶毒;但是她心里的痛苦,她一个字也不敢告诉他。

黑夜一到,她就偷偷地离开屋子,走到树林中去。她走到菩提树所在的地方,她扫掉地上的叶子,把土挖开。她立刻就看到被人谋害了的他。啊,她哭得多么伤心啊!

她祈求上帝，希望自己也很快地死去。

她很想把尸体搬回家来，但是她不敢这样做，她把那个眼睛闭着的、灰白的头颅拿起来，在他冰冷的嘴上亲了一下，然后把他美丽的头发上的土抖掉。“我要把它保存起来！”她说。当她用土和叶子把死尸埋好了以后，她就将这颗头带回家来。在树林中埋葬着他的地方有一棵盛开的素馨花；她摘下一根枝子，带回家里来。

她一回到自己的房里，就去找来一个最大的花盆。她把死者的头颅放在里面，盖上土，然后栽上这根素馨花的枝子。

“再会吧！再会吧！”小小的花精低声说。这种悲哀他再也看不下去了；因此他就飞进花园，飞到他自己的玫瑰花那儿去。但是玫瑰花儿已经凋谢了，只剩下几片苍白的叶子，还在那绿色的枝子上垂着。

“哎，美好的东西消逝得多么快啊！”花精叹了一口气。

他终于找到了另一朵玫瑰，这成了他的家。在它柔嫩芬芳的花瓣后面，他可以休息和居住下去。

每天早晨，他向可怜的姑娘的窗子飞去。她老是站在花盆前面，流着眼泪。她的痛苦的泪珠滴到素馨花的花枝

上。她一天比一天憔悴,但是这枝子却长得越来越绿,越来越新鲜;它冒出许许多多嫩芽,放出白色的小小花苞。她吻着它们。她恶毒的哥哥骂她,问她是不是发了疯。他看不惯这样子,也不懂她为什么老是对着花盆流眼泪。

他当然不知道这里面有一对什么样的眼睛闭了,有一双什么样的红唇化作了泥土。她对着花盆垂下她的头。小小的玫瑰花精发现她就是这样睡去了,因此他就飞进她的耳朵,告诉她那天晚上在花亭里的情景、玫瑰花的香气和花精们的爱情。她做了一个非常甜蜜的梦,而她的生命也就在梦里消逝了。她死得非常安静,她到天上去了,跟她心爱的人在一起。

素馨花现在开出了大朵的白花,它们发出非常甜蜜的香气;它们现在只有用那种方式来哀哭死者了。

不过那个恶毒的哥哥把这棵盛开的美丽的花看了一眼,认为这是他的继承物,所以就把它拿走,放在他的睡房里,紧靠着他的床边,因为这花儿看起来实在叫人愉快,它的香气既甜蜜又清新。那个小小的花精也一块儿跟着进去了。他从这朵花飞到那朵花,因为每朵花里都住着一个灵魂。他将那个被谋害的年轻人——他的头颅已经变成了泥

土下面的泥土——的事情讲了出来，把那个哥哥和那个可怜的妹妹的事情也讲了出来。

“这件事我们都知道！”花朵里的每一个灵魂说。“我们都知道！难道我们不是从这被害者的眼睛和嘴唇上生出来的么？我们都知道！我们都知道！”

于是他们用一种奇异的方式点着他们的头。

玫瑰花精不懂，他们怎么能够这样毫不在乎。于是他飞向那些正在采蜜的蜜蜂，他把那个恶毒的哥哥的事情告诉给他们。蜜蜂们把这事情转告给他们的皇后。于是她就下令，叫他们第二天早晨把那个谋杀犯刺死。

可是在第一天晚上——就是他妹妹死去的头一个晚上，当哥哥正睡在那盆芬芳的素馨花旁的床上的时候，每朵花忽然都开了。花的灵魂带着毒剑，从花里走出来——谁也看不见他们。他们先钻进他的耳朵，告诉他许多恶梦；然后他们就飞到他的嘴唇上，用他们的毒剑刺着他的舌头。

“我们现在算是为死者报仇了！”他们说，接着就飞回到素馨花的白色花朵上去。

当睡房的窗子早晨打开来的时候，玫瑰花精和蜂后带着一大群蜜蜂飞进来，想要刺死他。

但是他已经死了。许多人站在床的周围；大家都说：“素馨花的香气把他醉死了！”

这时玫瑰花精才知道花儿报了仇，他把这件事告诉给蜂后，她带着整群的蜜蜂在花盆的周围嗡嗡地叫。它们怎样也驱不散。于是有一个人把这花盆搬走，这时有一只蜂儿就把他的手刺了一下，弄得花盆落到地上，跌成碎片。

大家看到了一个白色的头颅；于是他们都知道，躺在床上的死者就是一个杀人犯。

蜂后在空中嗡嗡地吟唱，她唱着花儿的复仇和玫瑰花



精的复仇,同时说道,在最细嫩的花瓣后面住着一个——
一个能揭发罪恶和惩罚罪恶的人。



牧 猪 人

从前有一个贫穷的王子，他有一个王国。王国虽然非常小，可是还足以使他结婚，而结婚正是他现在想要做的事情。

他也真有些大胆，居然敢对皇帝的女儿说，“你愿意要我吗？”不过他敢这样说，也正是因为他的名字远近都知道的缘故。成千成百的公主都会高高兴兴地说“愿意”。不过

我们看看这位公主会不会这样说吧。

现在我们听吧：在这王子的父亲的墓上长着一棵玫瑰——一棵很美丽的玫瑰。它五年才开一次花，而且每次只开一朵。但这是一朵多么好的玫瑰花啊！它发出那么芬芳的香气，无论谁只须闻一下，就会忘掉一切忧愁和烦恼。王子还有一只夜莺。这鸟儿唱起歌来，就好像它小小的喉咙里面包藏着一切和谐的调子似的，这朵玫瑰花和这只夜莺应该送给那位公主。因此这两件东西就被放在两个大银匣里，送给她了。

皇帝下命令叫把这礼物送进大殿，好让他亲眼看看。公主正在大殿里和她的侍女们作“拜客”的游戏，因为她们没有别的事情可作。当她看到大银匣子里的礼品的时候，她就兴高采烈地拍起手来。

“我希望那里面是一只小猫！”她说。

可是匣子里却是一朵美丽的玫瑰花。

“啊，这花做得多么精巧啊！”侍女们齐声说。

“它不仅精巧，”皇帝说，“而且美丽。”

公主把花摸了一下。她几乎哭出来了。

“呸，爸爸！”她说，“这花不是人工做的，它是一朵天然

的玫瑰花!”

“呸!”所有的宫女都说,“这只是一朵天然的花!”

“我们暂且不要生气,让我们先看看另一只匣子里是什么再说吧。”皇帝说。于是那只夜莺就跳出来了。它唱得那么好听,他们一时还想不出什么话来说它不好。

“**Superbe! Charmant!**”^①侍女们齐声说,因为她们都喜欢讲法国话,但是一个比一个讲得糟。

“这些鸟儿真使我记起死去的皇后的那个八音盒,”一位老的侍臣说。“是的,它的调子,它的唱法完全跟那个八音盒一样。”

“对的。”皇帝说。于是他就像一个小孩子似的哭起来了。

“我不相信它是一只天然的鸟儿,”公主说。

“不,它是一只天然的鸟儿!”那些送礼物来的人说。

“那么就让这只鸟儿飞走吧,”公主说。但是她无论如何不让王子来看她。

不过王子并不因此失望。他把自己的脑袋涂得又棕又

^① 这是法文,意思是:“好极了,真迷人!”旧时欧洲的统治阶级都以能讲法文为荣。

黑，把帽子拉下来盖住眉毛，于是就来敲门。

“日安，皇上！”他说，“我能在宫里找到一个差事吗？”

“嗨，找事的人实在太多了，”皇帝说，“不过让我想想看吧。——我需要一个会看猪的人，因为我养了很多猪。”

这样，王子就被任命为皇家的牧猪人了。他们给了他一间猪棚旁边的简陋小屋，他也不得不在这里面住下。但是他从早到晚都坐在那里工作。到了晚上，他做好了一口很精致的小锅，边上挂着许多铃。当锅煮开了的时候，这些铃就美妙地响起来，奏出一支和谐的老调：

啊，我亲爱的奥古斯丁，

一切都完了，完了，完了！

不过这锅巧妙的地方是：假如有人把手指伸到锅中冒出来的蒸气里，他就立刻可以闻到城里每个灶上所煮的食物的味道。这锅跟玫瑰花比起来，完全是两回事儿。

公主恰恰跟她的侍女们从这儿走过。当她听到这个调子的时候，她就停下来；她显得非常高兴，因为她也会弹

“啊，我亲爱的奥古斯丁”这个调子。这是她会弹的唯一的调子，不过她只是用一个指头弹。

“嗯，这正是我会弹的一个调子！”她说。“他一定是一个有教养的牧猪人！你们听着，进去问问他，这个乐器要多少钱。”

因此，一位侍女只好走进去了。可是在进去以前，她先换上了一双木套鞋^①。

“你这个锅要多少钱？”侍女问。

“我只要公主给我接十个吻就够了，”牧猪人说。

“我的老天爷！”侍女说。

“是的，少一个吻也不卖。”牧猪人说。

“唔，他怎么说？”公主问。

“我真没有办法传达他的话，”侍女说，“听了真是骇人！”

“那么，你就低声一点说吧。”于是侍女就低声说了。

“他太没有礼貌啦！”公主说完便走开了。不过，她没有走多远，铃声又动听地响起来了：

^① 因为怕把她的脚弄脏了。

啊，我亲爱的奥古斯丁，
一切都完了，完了，完了！

“听着，”公主说。“去问问他愿意不愿意让我的侍女给他十个吻。”

“谢谢您，不成，”牧猪人回答说。“要公主给我十个吻，否则我的锅就不卖。”

“这真是一桩讨厌的事情！”公主说。“不过最低限度你们得站在我的周围，免得别人瞧见我。”

于是侍女们都在她的周围站着，同时把她们的裙子撒开。牧猪人接了十个吻，她得到了那口锅。

她们真是欢天喜地啦！这口锅里整天整夜不停地煮东西；城里每一个厨房里所煮的东西，她们现在都知道得清清楚楚，包括从鞋匠一直到家臣们的厨房里所煮的东西。侍女们都跳起舞，鼓起掌来。

“我们现在全知道谁家在看甜汤和吃煎饼，谁家在吃稀饭和肉排啦。这多有趣啊！”

“非常有趣！”女管家说。



“是的，但不准你们声张，因为我是皇帝的女儿！”

“愿上帝保佑我们！”大家齐声说。

那个牧猪人，也就是说，那位王子——她们当然一点也不知道他是王子，都以为他只是一个牧猪人——是决不会让一天白白地过去而不做出一点事情来的。因此他又做了一个能发出嘎嘎声的玩具。你只要把这个玩具旋转几下，它就能奏出大家从开天辟地以来就知道的“华尔兹舞曲”、“快步舞曲”和“波兰舞曲”。

“这真是 **Superbe!**”公主在旁边走过的时候说。“我从来没有听到过比这更美的音乐！你们听呀！进去问问他这个乐器值多少钱；不过我不能再给他什么吻了。”

“他要求公主给他一百个吻，”那个到里面去问了的侍女说。

“我想他是疯了！”公主说。于是她就走开了。不过她没有走几步路，便又停了下来。“我们应该鼓励艺术才是！”她说。“我是皇帝的女儿啊！告诉他，像上次一样，他可以得到十个吻，其余的可以由我的侍女给他。”

“哎呀！我们可不愿意干这种事情！”侍女们齐声说。

“废话！”公主说。“我既然可以让人吻几下，你们当然

也可以的。请记住：是我给你们饭吃和钱花的。”

这样，侍女们只得又到牧猪人那儿去一趟。

“我要公主亲自给我一百个吻，”他说，“否则双方不必谈什么交易了。”

“你们都站拢来吧！”她说。所有的侍女都围着她站着；于是牧猪人就开始接吻了。

“围着牧猪人的一大堆人是干什么的？”皇帝问。他这时已经走到阳台上来了。他揉揉自己的双眼，戴上他的眼镜。

“怎的，原来是侍女们在那儿捣什么鬼！我要亲自下去看一下。”

他把便鞋后跟拉上一——这本来是一双好鞋子；他喜欢随意把脚伸进去，所以就把后跟踩塌了。

天啊，你看他那副匆忙的样子！

他一跑进院子，就轻轻地走过去。侍女们都在忙于计算吻的数目，为的是要使交易公平，不使他吻得太多或太少。她们都没有注意到皇帝的到来。皇帝轻轻地踮起脚尖来。

“这是怎么一回事呀？”他看到他们接吻的时候说。当牧猪人正接到第八十六个吻的时候，他就用他的拖鞋在他

们的头上打了几下。“滚你们的！”皇帝说，因为他真的生气了。于是公主和牧猪人一齐被赶出了他的国土。

公主站在屋外，哭了起来。牧猪人也发起牢骚来。天正下着大雨。



“哎，我这个可怜人！”公主说。“我要是答应那个可爱的王子倒好了！哎，我是多么不幸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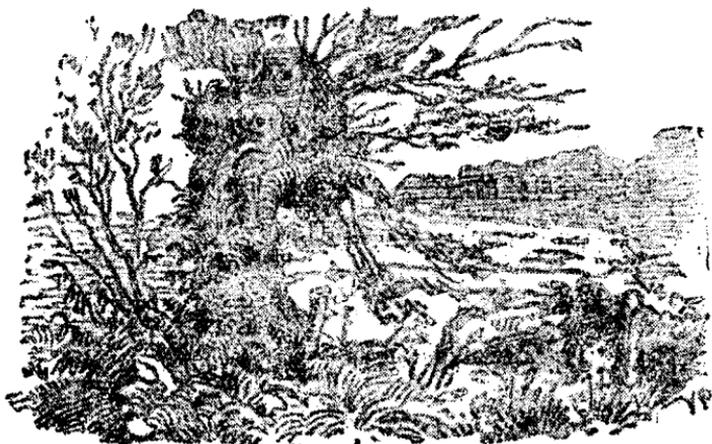
牧猪人于是走到一株大树后面，擦掉脸上的斑渍，脱掉身上的破烂衣服，穿上一身王子的服装，又走了出来。他是那么好看，连这位公主都不得不在他面前弯下腰来。

“你，我现在有点瞧不起你了，”他说，“一个老老实实的王子你不愿意要，玫瑰和夜莺你也不欣赏；但是为了一个玩具，你却愿意去和一个牧猪人接吻。现在你总算得到你的报应了。”



于是他走进他的王国,当她的面把门关上,并且把门闩也插上了。现在只有她站在外边,唱——

啊,我亲爱的奥古斯丁,
一切都完了,完了,完了!



荞 麦

在一阵大雷雨以后,当你走过一块荞麦田的时候,你常常会发现这里的荞麦又黑又焦,好像火焰在它上面烧过一次似的。这时种田人就说:“这是它从闪电得来的。”但是为什么它要得到这个呢?我可以把麻雀告诉我的话告诉你。麻雀是从一棵老柳树那儿听来的。这树立在荞麦田的旁边,而且现在还立在那儿。它是一株非常值得尊敬的大柳树,不过它的年纪很老,皱纹很多。它身体的正中裂开

了,草和荆棘就从裂口里长出来。这树向前弯,它的枝条一直垂到地上,像长长的绿头发一样。

周围的田里都长着麦子,长着裸麦和大麦,也长着燕麦——是的,有最好的燕麦。当它成熟了的时候,它看起来就像许多落在柔软的树枝上的黄色金丝鸟。这麦子立在那儿,显得非常幸福。它的穗子越长得丰满,它就越显得虔诚,谦卑,把身子垂得很低。

可是另外有一块田,里面长满了荞麦。这块田恰恰是在那株老柳树的对面。荞麦不像别的麦子,它身子一点也不弯,却直挺挺地立着,摆出一副骄傲的样子。

“作为一根穗子,我真是长得丰满,”它说。“此外我还非常漂亮;我的花像苹果花一样美丽:谁看到我和我的花就会感到愉快。你这老柳树,你知道还有什么别的比我们更美丽的东西吗?”

柳树点点头,好像想说:“我当然知道!”

不过荞麦骄傲地摆出一副架子来,说:

“愚蠢的树!它是那么老,连它的肚子都长出草来了。”

这时一阵可怕的暴风雨到来了:田野上所有的花儿,当暴风雨在它们身上经过的时候,都把自己的叶子卷起来,把

自己细嫩的头儿垂下来，可是荞麦仍然骄傲地立着不动。

“像我们一样。把你的头低下来呀，”花儿们说。

“我不须这样做，”荞麦说。

“像我们一样，把你的头低下来呀！”麦子大声说。“暴风的安琪儿现在飞来了。他的翅膀从云块那儿一直伸到地面；你还来不及求情以前，他就已经把你砍成两截了。”

“对，但是我不愿意弯下来，”荞麦说。

“把你的花儿闭起来，把你的叶子垂下来呀，”老柳树说。“当云块正在裂开的时候，你无论如何不要望着闪电：连人都不敢这样做，因为人们在闪电中可以看到天，这一看就会把人的眼睛弄瞎的。假如我们敢于这样做，我们这些土生的植物会得到什么结果呢？——况且我们远不如他们。”

“远不如他们！”荞麦说。“我倒要瞧瞧天试试看。”它就这样傲慢而自大地做了。电光掣动得那么厉害，好像整个世界都烧起来了似的。

当恶劣的天气过去以后，花儿和麦儿在这沉静和清洁的空气中站着，被雨洗得焕然一新。可是荞麦却被闪电烧得像炭一样焦黑。它现在成为田里没有用的死草。

那株老柳树在风中摇动着它的枝条；大颗的水滴从它

的绿叶上落下来，好像这树在哭泣似的。于是麻雀便问：

“你为什么要哭呢？你看这儿一切是那么幸福：你看太阳照得多美，你看云块飘得多好。你没有闻到花儿和灌木林散发出来的香气吗？你为什么要哭呢，老柳树？”

于是柳树就把荞麦的骄傲、自大以及接踵而来的惩罚讲给它们听。

我现在讲的这个故事是从麻雀那儿听来的。有一天晚上我请求它们讲一个童话，它们就把这件事情讲给我听。





安琪儿

“只要有一个好孩子死去，就会有一个上帝的安琪儿飞到世界上来。他把死去的孩子抱在怀里，展开他的白色的大翅膀，在孩子生前喜爱的地方飞翔。他摘下一大把花。把它们带到天上去，好叫它们开得比在人间更美丽。仁慈的上帝把这些花紧紧地搂在自己的胸前，但是他只吻那棵他认为最可爱的花。这棵花于是就有了声音，能跟大家一起唱着幸福的颂歌。”

你听，这就是上帝的安琪儿抱着一个死孩子飞上天时所讲的话。孩子听到这些话的时候，就像在做梦一样。他们飞过了他在家里玩过的许多地方，飞过了开满美丽的花朵的花园。

“我们把哪一朵花儿带去栽在天上呢？”安琪儿问。

他们看见一棵细长的、美丽的玫瑰，但是它的花梗已被一只恶毒的手折断了。所以它那些长满了半开的花苞的枝子都垂了下来，萎谢了。

“可怜的玫瑰花！”孩子说。“把它带走吧。它可以在上帝的面前开出花来的！”

安琪儿就把这朵花带走了，同时还因此吻了孩子一下。孩子半睁开他的眼睛。他们摘下了几朵美丽的花，但也带走了几朵被人瞧不起的金凤花和野生的三色堇菜花。

“现在我们可有了花儿了。”孩子说。安琪儿点点头，可是他们并没有飞到天上去。

这是夜晚，非常静寂。他们停留在这座大城里。他们在一条最狭窄的街上飞。街上堆着许多干草、尘土和垃圾，因为这是一个搬家的日子。这儿还有破碎的碗盘、墙上脱落下来的泥块、烂布和破帽子——这一切都不太好看。

安琪儿在这堆烂东西中间指着几块花盆的碎片和花盆里面掉出来的一团干泥块。一大棵枯萎了的野花用它的根子把这块泥土维系在一起。这棵花现在已经没有用，因此被人抛到街上来了。

“我们要把这棵花带走！”安琪儿说，“我在飞行的时候再把理由告诉你。”

于是他们就飞走了。安琪儿讲了这样一个故事：

“在下面这条窄街上的一个很低的地下室里，住着一个生病的穷孩子。从很小的时候起，他就一直躺在床上，他身体最好的时候，可以拄着拐杖在那个小房间里来回地走一两次。他至多只能做到这一点。每年夏天，太阳光有几天可以射进这个地下室的前房，每次大约有半点钟的光景。当小孩坐在那儿、让温暖的太阳光照在身上的时候，他就把瘦小的指头伸到面前，望着里面的鲜红的血液。这时人们就说：‘今天这孩子出来了。’

“他对于树林的知识是从春天的绿色中体会出来的。因为邻家的孩子带给了他第一根山毛榉的绿枝。他把它举在头上，幻想自己来到了一个山毛榉的树林里——这儿有太阳光射进来，有鸟儿在唱歌。

“在一个春天的日子里，那个邻家的孩子又带给了他几棵野花。在这些野花中间，有一棵还很偶然带着根子。因此这棵花就被栽在一个花盆里，放在床边，紧靠着窗子了。这棵花是一只幸运的手所栽的，因此它就生长起来，冒出新芽，每年开出花朵，成了这个病孩子的最美丽的花园——他在这世界上的一个宝库。他为它浇水，照料它，尽量使它得到射进这扇低矮的窗子里来的每一线阳光。

“这棵花儿常常来到他的梦里，因为它为他开出了花，为他散发出香气，使他的眼睛得到快感。当上帝召他去的时候，他在死神面前最后要看的东西就是这棵花。

“现在他住在天上已经有一年了。在这一年中，这棵花在窗子上完全被人忘掉了。它已经枯萎，因此搬家的时候，就被人扔在街上的垃圾堆里。我们现在把这棵可怜的、萎谢了的花收进我们花束中来，因为它给与人的快乐，大大地超过了皇家花园里面那些最艳丽的花。”

“你怎么知道这件事的呢？”这个被安琪儿带上天去的孩子问。

“我当然知道，”安琪儿说，“因为我就是那个拄着拐杖走路的病孩子呀！我当然认识我的花！”

孩子睁着他的一双大眼睛，凝望着安琪儿的美丽幸福的脸。正在这时候，他们来到了天上，来到了和平幸福的天堂。上帝把孩子紧紧地搂在他的胸前，但是他却吻着那棵可怜的、萎谢了的野花。因此那棵野花就有了声音。现在它能跟别的安琪儿一齐歌唱，并且在他们周围飞翔了——他们有的飞得很近，有的绕着大圈子，飞得很远，飞到无垠的远方，但他们全都是幸福的。

他们都唱着歌——大大小小的、善良快乐的孩子们，还有搬家那天被扔在狭巷里垃圾堆上的那棵枯萎了的可怜的野花，大家都唱着歌。





夜 莺

你大概知道,在中国,皇帝是一个中国人;他周围的人也是中国人。这故事是许多年以前发生的;但是正因为这个缘故,在人们没有忘记它以前,它值得听一听。这皇帝的宫殿是世界上最华丽的,完全用细致的瓷砖砌成,价值非常高,不过非常脆薄,如果你想摸摸它,你必须万分当心。人们在御花园里可以看到世界上最珍奇的花儿。那些最名贵的花上都系着银铃,好使得走过的人一听到铃声就不得不

注意这些花儿。是的，皇帝花园里的一切东西都布置得非常精巧。花园是那么大，连园丁都不知道它的尽头是在什么地方。如果一个人不停地向前走，他可以碰到一个茂密的树林，里面有根高的树，还有很深的湖。这树林一直伸展到蔚蓝色的、深沉的海那儿去。巨大的船只可以在树枝底下航行。树林里住着一只夜莺。它的歌唱得非常美妙，连一个忙碌的穷苦渔夫在夜间出去收网的时候，一听到这夜莺的歌唱，也不得不停下来欣赏一下。

“我的天，唱得多么美啊！”他说。但是他不得不去做他的工作，所以只好把这鸟儿忘掉。不过第二天晚上，这鸟儿又唱起来了。渔夫听到歌声的时候，不禁又同样地说：“我的天，唱得多么美啊！”

世界各国的旅行家都到这位皇帝的首都来，欣赏这座皇城、宫殿和花园。不过当他们听到夜莺的时候，他们都说：“这是最美的东西！”

这些旅行家回到本国以后，就谈论着这件事情。于是许多学者就写了大量关于皇城、宫殿和花园的书籍，但是他们也没有忘掉这只夜莺，而且还把它的地位放得最高。那些会写诗的人还写了许多最美丽的诗篇，歌颂这只住在

深海旁边树林里的夜莺。

这些书流行到全世界。有几本也居然流行到皇帝手里。他坐在他的金椅子上，读了又读：他每一秒钟点一次头，因为那些关于皇城、宫殿和花园的细致的描写使他读起来感到非常舒服。“不过夜莺是这一切东西中最美的东西，”这句话清清楚楚地摆在他面前。

“这是怎么一回事儿？”皇帝说。“夜莺！我完全不知道有这只夜莺！我的帝国里有这只鸟儿吗？而且它还居然就在我的花园里面？我从来没有听到过这回事儿！这件事情我居然只能在书本上读到！”

于是他把他的侍臣召进来。这是一位高贵的人物。任何比他渺小一点的人，只要敢于跟他讲话或者问他一件什么事情，他一向只是简单地回答一声，“呸！”——这个字眼是任何意义也没有的。

“据说这儿有一只叫夜莺的奇异的鸟儿啦！”皇帝说。“人们都说它是我的伟大帝国里一件最珍贵的东西。为什么从来没有人在我面前提起过呢？”

“我从来没有听到过它的名字，”侍臣说。“从来没有入把它进贡到宫里来！”

“我命令：今晚必须把它弄来，在我面前唱唱歌。”皇帝说。“全世界都知道我有什么好东西，而我自己却不知道！”

“我从来没有听到过它的名字，”侍臣说。“我得去找找它！我得去找找它！”

不过到什么地方去找它呢？这位侍臣在台阶上走上走下，在大厅和长廊里跑来跑去，但是他所遇到的人都说没有听到过有什么夜莺。这位侍臣只好跑回到皇帝那儿去，说这一定是写书的人捏造的一个神话。

“陛下请不要相信书上所写的东西。这些东西大都是无稽之谈——也就是所谓‘胡说八道’罢了。”

“不过我读过的那本书，”皇帝说，“是日本国的那位威武的皇帝送来的，因此它决不能是捏造的。我要听听夜莺！今晚必须把它弄到这儿来！我下圣旨叫它来！如果它今晚来不了，宫里所有的人，一吃完晚饭就要在肚皮上结结实实地挨几下！”

“钦佩①！”侍臣说。于是他又在台阶上走上走下，在大厅和长廊里跑来跑去。宫里有一半的人在跟着他乱跑，因

① 这是安徒生引用的一个中国字的译音，原文是 Tsing-pe!

为大家都不愿意在肚皮上挨揍。

于是他们便开始一种大规模的调查工作，调查这只奇异的夜莺——这只除了宫廷的人以外、大家全都知道的夜莺。

最后他们在厨房里碰见一个穷苦的小女孩。她说：

“哎呀，老天爷，原来你们要找夜莺！我跟它再熟悉不过，它唱得很好听。每天晚上大家准许我把桌上剩下的一点儿饭粒带回家去，送给我可怜的生病的母亲——她住在海岸旁边。当我在回家的路上走得疲倦了的时候，我就在树林里休息一会儿，那时我就听到夜莺唱歌。这时我的眼泪就流出来了，我觉得好像我的母亲在吻我似的！”

“小丫头！”侍臣说，“我将设法在厨房里为你弄一个固定的职位，还要使你得到看皇上吃饭的特权。但是你得把我们带到夜莺那儿去，因为它今晚得在皇上面前表演一下。”

这样他们就一齐走到夜莺经常唱歌的那个树林里去。宫里一半的人都出动了。当他们正在走的时候，一头母牛开始叫起来。

“呀！”一位年轻的贵族说，“现在我们可找到它了！这

么一个小的动物，它的声音可是特别洪亮！我以前在什么地方听到过这声音。”

“错了，这是牛叫！”厨房的小女用人说。“我们离那块地方还远着呢。”

现在沼泽里的青蛙叫起来了。

中国的宫廷祭司说：“现在我算是听到它了——它听起来像庙里的小小钟声。”

“错了，这是青蛙的叫声！”厨房小女用人说。“不过，我想很快我们就可以听到夜莺了。”

于是夜莺开始唱起来。

“这才是呢！”小女用人说：“听啊，听啊！它就栖在那儿。”

她指着树枝上一只小小的灰色鸟儿。

“这个可能吗？”侍臣说。“我从来就没有想到它是那么一副样儿！你们看它是多么平凡啊！这一定是因为它看到有这么多的官员在旁，吓得失去了光彩的缘故。”

“小小的夜莺！”厨房的小女用人高声地喊，“我们仁慈的皇上希望你到他面前去唱唱歌啦。”

“我非常高兴！”夜莺说，于是它唱出动听的歌来。

“这声音像玻璃钟响!”侍臣说。“你们看,它的那个小歌喉动得多么好!说来也稀奇,我们以前从来没有听到过它。这鸟儿到宫里去一定会逗得大家喜欢!”

“还要我再在皇上面前唱一次吗?”夜莺问,因为它以为皇帝在场。

“我的绝顶好的小夜莺啊!”侍臣说,“我感到非常荣幸,命令你到宫里去参加一个晚会。你得用你美妙的歌喉去娱乐圣朝的皇上。”

“我的歌只有在绿色的树林里才唱得最好!”夜莺说。不过,当它听说皇帝希望见它的时候,它还是去了。

宫殿被装饰得焕然一新。瓷砖砌的墙和铺的地,在无数金灯的光中,闪闪发亮。那些挂着银铃的、最美丽的花朵,现在都被搬到走廊上来了。走廊里有许多人跑来跑去,卷起一阵微风,使所有的银铃都丁当丁当地响起来,弄得人们连自己说的话都听不见。

在皇帝坐着的大殿中央,人们竖起了一根金制的栖柱,好使夜莺能在上面站着。整个宫廷的人都来了,厨房里的那个小女用人也得到许可站在门后侍候——因为她现在得到了一个真正“厨仆”的称号。大家都穿上了最好的衣服。

大家都望着这只灰色的小鸟：皇帝在对它点头。

于是这夜莺唱了——唱得那么美妙，连皇帝都流出眼泪来，一直流到他的脸上。当夜莺唱得更美妙的时候，它的歌声就打动了皇帝的心弦。皇帝显得那么高兴，他甚至下了一道命令，叫把他的金拖鞋挂在这只鸟儿的颈上。不过夜莺谢绝了，说它所得到的报酬已经够多了。

“我看到了皇上眼里的泪珠——这对于我说来是最宝贵的东西。皇上的眼泪有一种特别的力量。上帝知道，我得到的报酬已经不少了！”于是它用甜蜜幸福的声音又唱一次。

“这种逗人爱的撒娇我简直没有看过！”在场的一些宫女们说。当人们跟她们讲话的时候，她们自己就故意把水倒到嘴里，弄出咯咯的响声来：她们以为她们也是夜莺。小厮和丫环们也发表意见，说他们也很满意——这种评语是不简单的，因为他们是最不容易得到满足的一些人物。一句话：夜莺获得了极大的成功。

夜莺现在要在宫里住下来，要有它自己的笼子了——它现在只有白天出去两次和夜间出去一次散步的自由。每次总有十二个仆人跟着；他们牵着系在它腿上的一根丝线

——而且他们老是拉得很紧。像这样的出游并不是一件轻松愉快的事情。

整个京城里的人都在谈论着这只奇异的鸟儿，当两个人遇见的时候，一个只须说：“夜，”另一个就接着说“莺”^①。于是他们就互相叹一口气，彼此心照不宣。有十一个小贩的孩子都起了“夜莺”这个名字，不过他们谁也唱不出一个调子来。

有一天皇帝收到了一个大包裹，上面写着“夜莺”两个字。

“这又是一本关于我们这只名鸟的书！”皇帝说。

不过这并不是一本书；而是一件装在盒子里的工艺品——一只人造的夜莺。它跟天生的夜莺一模一样，不过它全身装满了钻石、红玉和青玉。这只人造的鸟儿，只要它的发条上好，就能唱出一曲那只真夜莺所唱的歌；同时它的尾巴上上下下地动着，射出金色和银色的光来。它的颈上挂有一根小丝带，上面写道：“日本国皇帝的夜莺，比起中国皇

^① “夜莺”在丹麦文中是 **Nattergal**。作者在这儿似乎故意开了一个文字玩笑，因为这个字如果拆开，头一半成为 **natter**（夜——复数），则下一半“莺”就成 **gal**，而 **Gal** 这个字在丹麦文中却是“发疯”的意思。

帝的夜莺来，是很寒酸的。”

“它真是好看！”大家都说。送来这只人造夜莺的那人马上就获得了一个称号：“皇家头号夜莺使者”。

“现在让它们在一起唱吧；那将是多么好听的双重奏啊！”

这样，它们就得在一起唱了：不过这个办法却行不通，因为那只真正的夜莺只是按照自己的方式随意唱，而这只人造的鸟儿只能唱“华尔兹舞曲”那个老调。

“这不能怪它，”乐师说。“它唱得非常合拍，而且是属于我的这个学派。”

现在这只人造的鸟儿只好单独唱了。它所获得的成功，比得上那只真正的夜莺；此外，它的外表却是漂亮得多——它闪耀得如同金手钏和领扣。

它把同样的调子唱了三十三次，而且还不觉得疲倦。大家都愿意继续听下去，不过皇帝说那只活的夜莺也应该唱点儿什么东西才好——可是它到什么地方去了呢？谁也没有注意到它已经飞出了窗子，回到它的青翠的树林里面去了。

“这是什么意思呢？”皇帝说。

所有的朝臣们都咒骂那只夜莺，说它是一个忘恩负义的东西。

“我们总算是有了一只最好的鸟了，”他们说。

因此那只人造的鸟儿又得唱起来了。他们把那个同样的调子又听了第三十四次。虽然如此，他们还是记不住它，因为这是一只很难的调子。乐师把这只鸟儿大大地称赞了一番。是的，他很肯定地说，它比那只真的夜莺要好得多：不仅就它的羽毛和许多钻石来说，即使就它的内部来说，也是如此。

“因为，淑女和绅士们，特别是皇上陛下，您们各位要知道，您们永远猜不到一只真的夜莺会唱出什么歌来；然而在这只人造夜莺的身体里，一切早就安排好了：要它唱什么调子，它就唱什么调子！你可以说出一个道理来，可以把它拆开，可以看出它的内部活动：它的‘华尔滋舞曲’是从什么地方起，到什么地方止，会有什么别的东西接上来。”

“这正是我们的要求，”大家都说。

于是乐师就被批准下星期天把这只雀子公开展览，让民众看一下。皇帝说，老百姓也应该听听它的歌。他们后来也就听到了，同时也是非常满意，愉快的程度正好像他

们喝过了茶一样——因为吃茶是中国的风俗。他们都说：

“哎！”同时举起他们的食指，并且点点头。可是听到过真正的夜莺唱歌的那个渔夫说：

“它唱得倒也不坏，很像一只真鸟儿，不过它总似乎缺少了一种什么东西——虽然我不知道这究竟是什么！”

真正的夜莺从这土地和帝国被放逐出去了。

那只人造夜莺在皇帝床边的一块丝垫子上占了一个位置。它所得到的所有礼品——金子和宝石——都被陈列在它的周围。在称号方面，它已经被封为“高贵皇家夜间歌手”了。在等级上说来，它已经被提升到“左边第一”的位置，因为皇帝认为心房所在的左边是最重要的一边——即使是一个皇帝，他的心也是偏左的。乐师写了一部二十五卷关于这只人造鸟儿的书：这是一部学问渊博、篇幅很长、用那些最难懂的中国字写的一部书。因此大臣们都说，他们都读过这部书，而且还懂得它的内容，因为他们都怕被认为是蠢才而在肚皮上挨揍。

整整一年过去了。皇帝、朝臣们以及其他的中国人都记得这只人造鸟儿所唱的歌中的每一个调儿。不过正因为现在大家都学会了，大家更特别喜欢这只鸟儿了——大家现

在可以跟它一起唱，而他们实际上也就这么做了。街上的孩子们唱：吱—吱—吱—格碌—格碌！皇帝自己也唱起来——是的，这真是可爱得很！

不过一天晚上，当这只人造鸟儿在唱得最好的时候，当皇帝正躺在床上静听的时候，这只鸟儿的身体里面忽然发出一阵“啾啾”的声音来。有一件什么东西断了，“嘘——”所有的轮子都狂转起来，于是歌声就停止了。

皇帝立即跳下床，命令把他的御医召进来。不过医生又能有什么办法呢？于是大家又去请一个钟表匠来。经过了一番磋商和考查以后，他总算把这鸟儿勉强修好了；不过他说，这鸟儿今后必须仔细保护，因为它里面的齿轮已经用坏了，要配上新的而又能奏出音乐，是一件困难的工作。这真是一件悲哀的事情！这只鸟儿只能一年唱一次，而这还要算是用得很久过火呢！不过乐师作了一个短短的演说——里面全是些难懂的字眼——他说这鸟儿是跟以前一样地好，因此当然是跟以前一样地好……

五个年头过去了。一件真正悲哀的事情终于来到了这个国家，因为这国家的人都是很喜欢他们的皇帝的，而他现在却病了，同时据说他不能久留于人世。新的皇帝已经选

好了。老百姓都跑到街上来，向侍臣探问关于他们老皇帝的病情。

“呸！”他摇摇头说。

皇帝躺在他华丽的大床上，冷冰冰的，面色惨白。整个宫廷的人都以为他死了；每人都跑到新皇帝那儿去致敬。男仆人都跑出来谈论这件事，丫环们开起盛大的咖啡会^①来。所有的地方，在大厅和走廊里，都铺上了布，使得脚步声不至于响起来；所以这儿现在是很静寂，非常地静寂。可是皇帝还没有死：他僵直地、惨白地、躺在华丽的床上——床上悬着天鹅绒的帷幔，同时帷幔上缀着厚厚的金丝穗子。顶上面的窗子是开着的；月亮照在皇帝和那只人造的鸟儿身上。

这位可怜的皇帝几乎不能够呼吸了。他的胸口上好像压得有一件什么东西：他睁开眼睛，他看到死神坐在他的胸口上，并且还戴上了他的金皇冠，一只手拿着皇帝的宝剑，另一只手拿着他华贵的令旗。四周有许多奇形怪状的脑袋从天鹅绒帷幔的褶纹里偷偷地伸出来，有的很丑，有的温和可爱。这些东西都代表皇帝所做过的好事和坏事。现在死

^① 请朋友吃咖啡谈天（Kafeeselskab）是北欧的一种社交习惯；中国一般的习惯是吃茶。作者在这儿弄错了。



神既然坐在他的心坎上，它们就特地伸出头来看他。

“你记得这件事吗？”它们一个接着一个地低语着，“你记得那件事吗？”它们告诉他许多事情，弄得他的前额冒出了许多汗珠。

“我不知道这件事！”皇帝说。“快把音乐奏起来！快把音乐奏起来！快把大鼓敲起来！”他叫出声来，“好使得我听不到他们讲的这些事情呀！”

然而它们还是不停地在讲。死神对它们所讲的话点点头——像中国人那样点法。

“把音乐奏起来呀！把音乐奏起来呀！”皇帝叫起来。“你这只贵重的小金鸟儿，唱吧，唱吧！我曾送给你贵重的金礼品；我曾经亲自把我的金拖鞋挂在你的颈上——现在请唱呀，唱呀！”

可是这只鸟儿站着动也不动一下，因为没有谁来替它上好发条，而它不上好发条就唱不出歌来。不过死神继续用他空洞的大眼睛盯着这位皇帝。四周是静寂的，可怕的静寂。

这时，正在这时候，窗子那儿有一个最美丽的歌声唱起来了，这就是那只小小的、活的夜莺；它栖在外面的一根树枝上，它听到皇帝可悲的境况；它现在特地来对他唱点安慰

和希望的歌。当它在唱着的时候，那些幽灵的面孔就渐渐地变得淡了，同时在皇帝孱弱的肢体里，血也开始流动得活跃起来。甚至死神自己也开始听起歌来，而且还说：“唱吧，小小的夜莺，请唱下去吧！”

“不过，你愿意给我那把美丽的金剑吗？你愿意给我那面华贵的令旗吗？你愿意给我那顶皇帝的王冠吗？”

死神把这些宝贵的东西都交了出来，以换取一支歌。于是夜莺不停地唱下去。它歌唱那安静的教堂墓地——那儿生长着白色的玫瑰花，那儿接骨木树发出甜蜜的香气，那儿新草染上了未亡人的眼泪。死神这时就眷恋地思念起自己的花园来；于是他就变成一股寒冷的白雾，在窗口消逝了。

“多谢你！多谢你！”皇帝说。“你这只神圣的小鸟！我现在懂得你了。我把你从我的土地和帝国赶出去，而你却用歌声把那些邪恶的面孔从我的床边驱走，同时也把死神从我的心中去掉。我将用什么东西来报答你呢？”

“你已经报答我了！”夜莺说：“当我第一次唱的时候，我从您的眼里得到了你的泪珠——我将永远忘记不了这件事。每一滴眼泪是一颗珠宝——它可以使得一个歌者心花开放。不过现在请您睡吧，请您保养精神，变得健康起来

吧，我将再为您唱一支歌。”

于是它唱起来——于是皇帝就甜蜜地睡着了。啊，这一觉是多么温和，多么愉快啊！

当他醒来、感到神志清新、体力恢复了的时候，太阳从窗子里射进来，正照在他的身上。他的侍从一个也没有来，因为他们以为他死了。但是夜莺仍然立在他的身边，在唱着歌。

“请你永远跟我住在一起吧，”皇帝说。“你喜欢怎样唱就怎样唱。我将把那只人造鸟儿撕成一千块碎片。”

“请不要这样做吧，”夜莺说。“它已经尽了它最大的努力。让它仍然留在你的身边吧。我不能在宫里筑一个窠住下来；不过，当我想到要来的时候，那么就请您让我来吧。我将在黄昏的时候栖在窗外的树枝上，为您唱支什么歌，叫您快乐，也叫您深思。我将歌唱那些幸福的人们和那些受难的人们。我将歌唱隐藏在您周围的善和恶。您的小小的歌鸟现在要远行了：它要飞到那个穷苦的渔夫身旁去，飞到农民的屋顶上去，飞到住得离您和您的宫廷很远的每个人身边去。比起您的王冠来，我更爱您的心。然而王冠却也有它神圣的一面。我将会再来，为您唱歌——不过我要求您

答应我一件事。”

“什么事都成！”皇帝说。他亲自穿上他的朝服站着，同时把他那把沉重的金剑按在心上。

“我要求您一件事：请您不要告诉任何人，说您有一只会把什么事情都讲给您听的小鸟。只有这样，一切才会美好。”

于是夜莺就飞走了。

侍从们都进来瞧瞧他们死去了的皇帝——是的，他们都站在那儿，而皇帝却说：“早安！”



译 后 记

飞箱 (Den flyvende Koffert) 和鹤鸟 (Storkene) 发表于一八三九年。铜猪 (Metalsvinet) 发表于一八四二年。故事中的那个天才画家据说是指丹麦的画家本得兹 (Bendez)。他在二十八岁的时候就死去了。永恒的友情 (Venskabspagten), 荷马墓上的一朵玫瑰 (En Rose fra Homers Grav) 和梦神 (Ole Lukøie) 发表于一八四二年。玫瑰花精 (Rosenalfen) 发表于一八三九年。牧猪人 (Svinedrengen) 发表于一八四二年。荞麦 (Boghveden) 发表于一八四一年。安琪儿 (Engelen) 和夜莺 (Nattergalen) 发表于一八四三年。这个集子中的各篇的排列没有按照发表年代的先后次序, 但原文的全集是如此排法, 包括安徒生自己亲手编订的全集。

永恒的友情这篇童话, 正如许多其他的童话一样, 安徒生是把它当做一篇诗来写的。在最初的原稿中, 它的开头是一首诗。后来安徒生把这首诗去掉, 另外写了几段散文

作为故事的开端。我根据一位专门研究安徒生的丹麦学者汉斯·布里克斯 (Hans Brix) 先生编的选集 (一九五二年哥本哈根 Gyldendal 版), 把原来的诗恢复过来, 而去掉那几段略带议论性的散文。我觉得这首诗更符合这整个故事的气氛。

H. C. Andersen
EVENTYR OG HISTORIER

根据 Flensted's Forlag, Odense,
Denmark, 1950 年版本

夜 莺

[丹] 安徒生 著
叶 君 健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 967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四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4.625 插页 2 字数 67,000
1978 年 6 月新 1 版 197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原上海文艺版)

书号 · 10188 · 31 定价: 0.39 元

书 号: 10188 · 31

定 价: 0.39 元